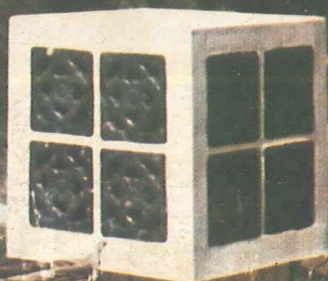


文不客

谷中鳴著



洪天賜教授捐贈

女老千

谷中鳴著

版權所有
不准翻印

客冬文

作者：谷中鳴

出版兼

總發行：泗海貿易公司

吉隆坡惹蘭古晉城市花園22-B

PUBLISHED BY:
SYH HAI TRADING CO.,
NO. 22-B, TAMAN CITY, JALAN KUCHING, K. L.

承印者：華聯印務(馬)有限公司

PRINTED BY:
WAH LIAN PRINTING CO., (M) SDN. BHD.
NO. 33, BATU 4½, JALAN KELANG, K. L.

經售處：星馬各大小書局報攤

定價：馬幣二元 M\$2.00

一九七七年六月再版

每一年的年假，我都會抽空到三叔的家住些日子。今年，我不但不例外，而且比往年來得更早，也打算住得更久些。

三叔的家境不壞；有膠園，有咖啡店，在紅泥新村也曾擔任過地方議會的議員，好歹總算是個社會聞人了。但遺憾的是；他膝下只有兩位千金而沒有兒子，大概是因為這個緣故，所以他一向把我當作親生兒子看待。

記得在我唸高中那一年，父親便不幸遇車禍逝世了，在當時那種惡劣的情況下，我是非輟學

不可的，但三叔却挺身而出，當衆拍着胸膛宣佈一定要支持我唸完高中。

去年我畢業了，他更堅持供我進入南大。由於這股恩情太使我感動了，所以每一年的年假，我都恨不得早點到來與他老人家叙叙。

自三叔的長女秀華出嫁後，三叔和三嬸就顯得更加忙碌了，雖然新村地方的咖啡店生意並不很旺，但一年三百六十多天，他們却難得有一天可以真正休息的。因此他們一家人也都渴望我每個假期都到來；因為店裡多了我幫忙以後，他們便可像囚犯突然獲得了寬赦令那麼自由了。可不是嗎？你看；昨晚我才由星加坡抵達這兒，今早，三叔便去峇都唸巡視他的樹膠園了。而三嬸也大包小包的擁着回新古毛的娘家去了。至於三叔的次女翠華通常是躲在樓上溫習功課，無事是不下樓的，因此，店裡只剩下我和一位負責沖咖啡的年青頭手亞黃。

過了早晨上班的時間後，店裡便冷清清的，連一個茶客也沒有，我百般無聊地坐在柜檯裡邊看報紙，驀然；眼前出現了一位好漂亮的小姐，我忙着站起來招呼道：

「小姐！請問要買什麼？」

「不！」她款意地搖搖頭：「對不起，我不是要買東西，而是要向你打聽一個人。」

「誰呀？假如我清楚的話，一定很樂意地告訴你。」我由衷地說。

「是一位小姐，姓林，名叫碧霞，過去是在你們樓上開電髮院的，不知現在搬到那兒去了？」她的眼裡有一股焦急與憂鬱的神色。

「這……」我愕然，但亞黃馬上替我接口道：

「哦！你是說林碧霞小姐？她們拆股了，走了一個多月啦！」

「走了？那——你可知道她搬到那兒？」她忘形地向亞黃逼近兩步，害得亞黃發窘地倒退了兩步才告訴她：

「聽說是搬到加影去，自己開了一間。」

「加影——？」她蹙着眉頭：「那不是要過了吉隆坡嗎？」

「是的——離吉隆坡還有十四英里，那里的沙爹聞名國際，如果妳到那邊去找她，說不定她會請妳吃沙爹呢！」亞黃有點開玩笑的天才。

「不——不可能的！」她突然顯得非常失望與不安，她搖搖頭，好像頸項生得不正，又轉轉身，好像身上有蚊咬，看樣子真是欲訴無言，欲哭無淚。我覺得奇怪，也覺得可憐，於是我帶着同情的口吻問道：

「小姐！妳好像有什麼緊要的事找她是嗎？」

「是！……是……是急事……」她吞吞吐吐，有無限的隱衷。

「是什麼急事呢？」我好奇地追問道。

「我……想找她……先借點錢的。」她赧然地垂下頭，聲音彷彿是蚊子叫。

「什麼——？」我真有點懷疑自己的耳朵有毛病，怎麼這樣一位又漂亮、既高貴的小姐，而且又是有車階級的，竟然要向人借錢？豈不是……我來不及往下想，她又開口了：

「我真的是要向她借錢的，因為我父親在八打靈發生嚴重的車禍，現在正在亞松大醫院里急救，剛才，我一接到警察的通知，便匆匆忙忙地趕來，由於心情太急太亂了，所以連手袋也忘了帶……」他哽咽着說不下去了。

「妳不會再回頭去拿嗎？」亞黃性急，不等她說完便插口問。

「回去？那太難了，我由沙白安南開車下來，已走了差不多六十英里，如果再回頭，時間也不允許了，再說；我車上的汽油也差不多乾了，說來見笑人，連趕到八打靈也不可能了。」絕望的情緒籠罩着她。

「那你——將怎辦？」亞黃以疑惑的眼光瞅着她。

「我……的心很亂，一下子也不知該怎辦了，……」她傷感地低下頭，用手帕擰一擰鼻

端，然後抬起頭來望着我說：「我——希望遇到一位好心人，先借一點現款給我。」他邊說邊動手除下頸項上的金練；她的頸項很白、很滑、很誘人。金練頗長、頗粗，而且還鑲了個鑽石牌，看起來相當昂貴，她將這兩樣首飾輕放在柜檯上，然後以非常懇切的態度對我說：「假如你這位先生肯先借五十元給我的話，我願意將這個鑽石牌及金練全留在這兒，等明天才來贖回，不知先生可否幫我這個忙？」

「這個不——」我本來想說；這個不成問題，但話到了口邊又嚥了回去，因為我發現亞黃拼命在對我眨眼，分明是叫我要小心，而在同一秒鐘，我的腦海里也連連地閃過幾個老千故事的片段，她大概是看穿了我內心的矛盾，於是又開口道：

「這也難怪先生對我懷疑，不過，我可以用人格保證，這兩件首飾全是真的，價值六百多元，如果先生還信不過的話，可以抄下我的車牌。」她指指停在店門口的一〇〇〇號達善轎車說：「哪！這就是我的汽車，車牌是5645，你們可以抄下來。」

「不必麻煩了！我澈底信任你就是。」我不再猶豫的打開抽屜，數了五張紅底給她：「哪！這裡是五十元，先借給妳。」

「那——太好了！太好了！謝謝你！謝謝你！」她高興得忘了形，眼眶里頓時充滿了感激的

淚光，再三地向我道謝，臨開車前，還不斷回頭用那對又黑又圓的大眼睛頻頻向我打了一連串感激的「電報」，害得我那平靜的心湖，巋然掀起了陣陣的漣漪。

「進財！」亞黃打斷了我的思潮說：「我看你一定上當了。」

「上當？這話從何說起？你以為她是個女老千嗎？」

「這有什麼奇怪？難道女人就不會騙人嗎？」

「可是！她是留下金練和鑽石牌的呀！」我將那兩樣首飾在他眼前幌一幌。

「你敢保證這是真的金練和鑽石嗎？」亞黃不屑地瞥我一眼。

「她不是說價值六百多元嗎？」

「假如她告訴你六千多，你也相信？」

「這……管他六千六百，反正我只給她五十元，難道這條金練值不到五十元不成？何況還有個鑽石牌？」我也給他不屑的一眼。

「哼！哼！我就是這麼懷疑，所以剛才我用眼睛提醒你，沒想到你這麼『不醒水』，這麼容易相信她。」

「嘻嘻——」不知什麼時候，翠華已在樓梯口幫腔道：「大概是進財哥看見人家長得漂亮吧

！我看你們兩個簡直是一見鍾情呢！」

「小鬼頭！不准妳胡說八道。」我有點受侮辱的感覺，於是我開始以嚴肅的語氣說：「你們都太小心眼了，難道你們不知道人與人之間是應該互相幫助的嗎？尤其是當人家碰到急難的時候，難道我們只是袖手旁觀，見死不救？」

「進財！你的話不錯，在理論上，我百份之百贊同，但在現實的環境里，請原諒我不敢苟同這種見解。」亞黃遞過一個歉意的微笑。

「爲什麼？」我問。

「因爲目前的騙子太多了，騙術也日新月異，無奇不有，所以，有時做做好事，往往給人『捉豬』，亞黃拍一下桌子又說：「哪——比如上個月，就有一個婦女帶着幾個不懂事的小孩子來討錢討飯，她一把鼻涕，一把眼淚地向我們訴說丈夫如何枉死，兒女如何無依無靠，當時我們都很同情她；除了給米外還給現錢，誰知當天下午，我到威根申樹膠廠找一個朋友時，却給我再碰上了，原來她正與其他三個婦女在開『四強會議』（搓麻將），而且大聲喊，高聲笑，那裡像是一個剛死了丈夫的可憐人呢？哪——你說說看，好心人該怎樣去做？」

「這只能說是其中一個敗群之馬而已，難道每一個都會這樣嗎？」我理直氣壯的又說：「比

如剛才那位小姐，我就不相信含有欺騙的成份在內。」

「你憑什麼這樣肯定？」亞黃向我挑戰。

「憑她的眼睛，俗語說：眼睛是靈魂的窗子，我有十足的把握相信她所說的遭遇是百份之百事實的，絕不可能有一絲一毫的虛偽；假如她那種表情，那種口氣都是偽造出來的話，那麼；我一樣不怪她，既使再給她五十元也值得。」我一口說到這裏，心里有一種莫明的快感。

「爲——什——麼——？」亞黃拉長聲綫問。

「因爲我好像花了五十塊錢到香港親眼看電影明星拍戲一樣。」

「我不明白你的意思。」

「我是說：如果剛才那位小姐果真是騙子的話，那麼，香港的天皇巨星李麗華，四屆影后林黛，她們的演技恐怕也要比她遜色。所以，我花了五十塊錢，能親眼見到明星表演一兩個出色的鏡頭，有什麼不值得？」我彷彿有點阿Q的精神。

「嘿嘿！你既然這麼自信自己的睛光，那我也無話可說了，但，我有一些話想跟你談談，不知道你……」亞黃故意把話帶住。

「無所謂，有話盡管直說，我歡迎來不及呢！」我由衷的說。

「好！那我就放肆了。」亞黃指着我又說：「進財！不是我有意挖苦你，我覺得；你實在太純潔了，你的見解只適合在學校里的講台上呱呱叫，在社會上嘛，那就不一定行得通了。我亞黃雖然唸書不多，但在社會上已混了十多二十年，鼻子也已碰扁了，『傻瓜』煲湯也喝得多了，所以，我對什麼都懷疑……」

「哦！爸爸回來了！」一直在緘默中的翠華追出門口嚷道，很自然地打斷了我和亞黃的爭論。

當我們簡略地將經過情形向他老人家報告後，沒想到他即刻漲紅了臉，不分皂白的咆哮道：「什麼？又是老千？騙了這麼多次現在還敢來？這是什麼世界了？他媽的，你這個飯桶。」三叔指着亞黃破口大罵。

「不！老闆！不是我，是進財借給她的。」亞黃在高聲抗議着。

「什麼——？……是你——？」三叔用極度懷疑和陌生的眼光瞪着我，好像突然間不認識我似的。

「是的！三叔！那五十元是我決定借給她的，我覺得她並沒有騙我們什麼。」我敢做敢當，充份表現出大丈夫的氣慨。

「唉！進財！錢過了手，怎麼還說不是騙呢？」三叔盡量壓低已高漲的火氣又說：「唉！你三叔辛辛苦苦送你進大學，原想有朝一日能爲我們陳家榮宗耀祖，沒想到……唉！你連這點小常識都沒有，一個堂堂的大學生，竟摔在一個女老千的腳下，唉！」

「三叔！你還沒有認真研究過那個鑽石牌和金練，怎能一口咬定是受騙了呢？」我實在不服氣。

「唉呀！這還用得着認真去研究嗎？你想想吧！這個社會，這個年頭，難道還會有人用真的鑽石或純金來給你不成？」三叔換口氣又說：「哪——就說剛才那位小姐吧！她跟你既非親又非故，也不會謀過面，難道就這麼輕易信任你？將六七百元的首飾交給你？而只收回不到十巴仙的五十元？進財呵！不是三叔埋怨你，你年紀也不小了，學問也不差了，但你應該想一想呀！天下是否會有像她那樣的大傻瓜呢？告訴你！不會有的！絕對不會有的！假如她只給你鑽石，或只給你金練，那漏洞還不會這麼大，我說；那女老千可能是剛出道，經驗還不很好，所以，假如今早我在的話，當場就可以折穿了她的西洋鏡。」

「三叔！我不反對你的看法；但當一個人碰到緊急的時候，她便會只求達到目的，其他的利害關係恐怕無暇兼顧了吧！」我盡量使自己心平氣靜的又說：「就說剛才那位小姐吧！她父親發

生了車禍，她心里是多麼地焦急，多麼地渴望早一分一秒見到她父親，在這種反常的情形下，恐怕不會想到那六七百元的首飾放在我們這兒是否會安全的問題了，所以……」

「你不必再解釋了！」三叔打斷了我的話：「讓我告訴你吧！製造令人同情的故事，是老千們最拿手的看家本領，有些甚至還會在你面前頓首捶胸，號啕大哭一場呢！這些，三叔看得多了，也聽得多了，更上當得多了。哪——比如前幾個月，有一位五六十歲的老亞伯，手里拿着一張紅紙，沿戶勸捐，他逢人訴說士拉央峇魯有一位單身老人死了，一時沒有人收殮，所以叫大家做做好事，出點錢去給他買副棺材。當時，你三嬸給他三塊錢，誰知一個禮拜后，我在甲洞又看見他以同樣的手法向人捐款，難道那老人死了整整十天還沒有收埋嗎？唉！連棺材錢都有人欺騙，何況是其他的？」三叔乾咳了幾聲又道：「唉！算了！算了！家醜不可外揚，還是裝聾作啞吧！要不然，我的面子要放在那里呀？喂喂！亞黃！翠華！你們千萬不要將這件事傳開出去，知道嗎？」

「知——道——！」他們異口同聲地答道。

話雖然是這麼說；但還不到下午，這件事差不多已傳遍了整個新村，而到來「慰問」的人仕也越來越多，可是；我覺得大多數人都抱着幸災樂禍的心理，有些人好像是專誠來奚落我這位大

學生似的，本來，一個堂堂的大學生來到這個文化水平並不怎樣高的新村，照理是應該受到一般人得另眼相待才是：可是；當他們知道他原來如此「水皮」時，那一般人的觀感又不同了。哪——你聽；村尾的豆腐孀對巴利邊的鹹魚嫂說道：

「……………阿呀！好在我沒有給亞狗仔讀那麼多得書，要不然，恐怕我那幾依吉老膠園早就給人騙光了。」

「唉！說了又說；我家的亞豬仔，雖然三年級還沒有唸完，可是；現在你要騙他一根香烟都容易囉！」這是鹹魚嫂的回話。

回轉頭，我又聽見豬腸粉叔在發表偉論：

「其實，一個利害的人並不一定要讀很多書，比如我們的村長伍先生，小時候便被人『賣豬仔』南來，牛字都不識幾個，但他的聰明和利害誰敢說比他強？所以我說；有些人書讀得多，就越

……………這個……………這個……………」

「哼！看你——連『讀書讀得多，料字寫成科』也不懂，比我這個沒有進過『孔子門』的蔗水佬還「水」蔗水佬的話引起一連串的揶揄聲。

下午，連地方議會的議員們也知道了，他們不曉得是爲了維護村民的利益，抑或是要來教訓

教訓我這個上了大當的大學生，所以大夥兒一塊到來「調查真相」。

當他們一行人七嘴八舌的問明白被騙的過程后，議員大肚林第一個搶過那個鑽石牌和金練在掌心翻來復去的把玩；並斜着頭看了許久才說：

「功夫倒很精緻，看起來和太太那個不相上下。」

「噢！林先生！你說這是真的了？我不是受騙了吧？」我以為碰上了知音。

「嘿！年青人！別高興，我只是說鑲工不錯，並沒有說這是真才實料的鑽石呀！哈哈！不要表錯情了吧！」大肚林捧着那個比十月懷胎還大的肚子轉了兩圈，然後才慢條斯理地說：「如果以西藏人在街邊擺賣的行情來說；這條練大概是七八角，這個牌嘛——也不會超過兩塊錢。」說完，他朝我輕蔑的一笑，笑里隱藏着無數的利箭直刺入我的心坎。

接下來是議員光頭李搶過去觀賞；他比大肚林更加細心去研究，好久好久，他才抬頭道：

「哼！去年我隨考察團到日本和台灣去考察時，在台灣路邊看到的；比這個還大上一倍的，才不過三十元一顆，喂喂！我說的是台灣錢，你們可知道台灣錢三十元等於馬來亞錢多少嗎？」光頭李的視線掃過每一位在場的人底臉上，最後才瞪住我說：「告訴你吧！還不到馬來亞錢三塊錢！」

我實在一百個一千個看不慣他們那種欺人太甚的態度，於是我也開口道：

「各位僑領的關心和指教，小弟很感激，但小弟提議找一位專家來鑑別一下這兩樣東西，看到底是真的？還是假的？」

「喂——你這是什麼意思？」大肚林把肚子凸得更高，逼近兩步指着我的鼻端問道：「你不是說我們這些議員也不懂貨色？也跟你一樣傻頭傻腦？」

「別生氣！別生氣！」議員四眼劉挺身而起：「要鑑別也不難，陳老先生剛巧也在這兒，就請他老人家仔細鑑別一下；據我所知，陳老先生十二歲的時候，就進廈門的金鋪吃頭路，現在又是本村首屈一指的五金商，當然是內行人了，來！拿過來；再給陳老先生鑑別一下。」

「嘿嘿！好說！好說！」陳老先生細心地戴上老花眼睛；然後接過那兩樣首飾放在掌心上滾來滾去；又放在耳邊，用指甲去彈一彈，聽一聽聲音；接着，又放回眼前斜着頭仔細地看，慢慢的瞧，許久許久；終於瞧個夠了——他抬起頭來向大家宣佈道：

「哇！好利害的傢伙；簡直和真的一摸一樣；要不是內行人，實在是不容易看出是假的，」他突然轉向我，換了個不可一世的面孔說：「年青人！你不要再嘴硬了！我陳某人吃鹽比你吃米多，過橋比你走路多，雖然我陳某在金鋪工作不久；但若說珠寶鑽石這類東西，不是我陳某人誇

口：不用看，只要用手摸一摸，或聽一聽，就知道是真是假了。」

笑聲靜了；瘦皮猴轉向大肚林問道：

「林先生！你說這件事應該怎樣處理？要不要報警？」

「我認爲應該報警！」大肚林瞟一眼光頭李。

「我贊成！」光頭李馬上附和道：「我認爲單單報警還不夠，最好是開個記者招待會，叫記者將這種騙局在報上公開報導，以免其他人士再上當。」

一向躲在柜檯里面的三叔，這時才緊張地站起來道：

「這……我看不大好吧！……若在報紙上公開出去，那……對我……恐怕……這

個……這個……嘿……不過，我贊成到警局報個案，先存個底也好，萬一冤家路狹，給

我們碰上的話，那麼，要抓人也容易一點。」

「這樣也好！那麼——我們現在就去報警吧！」大肚林第一個站了起來，正打算以隊長的身份，領導大夥兒去報案，但剛剛站起來，還走不上三步，便發現蔗水佬的兒子騎着腳車匆匆趕來，尚未下車便喘着氣高聲嚷道：

「我……我看到了！……看……到了……就在……村口的……那個……電油

站……現在……還沒有走……快……去……捉她……」

「你到底在胡說些什麼？」大肚林白了他一眼，有點不耐煩的表現。

「就……是早上……那個老千，……她的車B S 5 6 4 5，十點，……剛好十點牌

，……我沒有記錯，現在……正在電油站打油、快！大家快去捉她啊！」

「呀！真的？那真是踏破鐵鞋無覓處，得來全不費功夫，追！快追！來！大家快上車來。」

這是大肚林的命令，眨眼之間，他那輛250的馬塞地房車已擠滿了人。

當抵達電油站時，那輛老千的車已不見了，據打油的小姐說：

「走啦！」

「往那里走？」光頭李將整個發光的頭伸出車廂外去問道：

「朝國際機場那邊走。」打油的小姐說。

「追！快！」大肚林猛踏油門。

馬塞地的馬力很強，轉眼間，已飛馳了一段不算短的路程，突然，坐在前座的光頭李高聲嚷

道：

「哪哪哪——你們看；前面那輛藍色的轎車大概是了吧？喂！快呀！快呀！」

「哪哪哪——你們看；前面那輛藍色的轎車大概是了吧？喂！快呀！快呀！」

「果然不錯！」大肚林踏盡了油門：「你們看；5 6 4 5。」

「快！快HORN她，快HORN她。」四眼劉在後座緊張地打氣。

「快！快割過她！快！快！快割過她！」光頭李在命令着。

笛——擦——汽笛聲和緊急煞車聲同時發出，BS 5 6 4 5被迫得停在路邊。

大肚林挺着個大肚子擠出車廂，其他的人也迅速地跟着下了車，最后才輪到我。可是當我下了車看清楚時，他們早已團團的把5 6 4 5圍住了，我聽到大肚林得意洋洋得說道：

「小姐：妳跑不了的，妳打算開車門逃走也沒有用。」

「你們……是什麼人？」女老千驚惶失色。

「嘿嘿！什麼人？回頭妳自然會知道。」光頭李冷笑了兩聲。

「你們這是什麼意思？」女老千開始鎮定了一點。

「嘿嘿！妳以爲我們這般人也和那個小子一樣傻嗎？」大肚林搶着說。

「我還是不明白你們的意思？」女老千說。

「現在不必明白先，回頭到了警察局，妳自然會明白的！」光頭李說。

「警——局——？」女老千更疑惑。

「是的！不瞞妳說；我們剛才已報案了，但卻沒想到這麼容易就找到妳。」四眼劉也發言了。

「哦！我明白了！」女老千恍然道：「你們是不是說我騙了這位先生五十元？」

「妳承認了？」大肚林寒氣迫人。

「不——我跟本沒有騙他。」女老千的口氣斬釘截鐵。

「哈哈！錢過了手還不算騙嗎？」光頭李謎着兩隻浮腫的眼睛問道：「要怎樣才是真正的騙？」

「我雖然有拿他五十元，可是我有留下金鍊和鑽石牌呀！」女老千辯護道：「而且，我還答應明天去贖回呢！」

「哈哈！妳以爲我們是三歲的小孩子？妳以爲妳那兩樣首飾能瞞過我們這般人的眼睛？」大肚林不屑地膘她一眼。

「不——那些首飾全是真的，我沒有騙他，我可以用人格保證。」女老千幾乎要哭了出來。

「哈哈！人格？哈哈！人格一斤值得多少錢？小姐！」光頭李也不屑地瞪着她。

「你們………簡直………」女老千焦急得淌下了眼淚。

「告訴妳吧！那兩樣首飾我們已請專家看過了，五塊錢都沒有人要。」大肚林說。

「你們簡直是含血噴人——」女老千瘋狂似的怒吼道。

「哼！別嘴硬了！小姐！如果妳不是騙他，爲什麼妳剛才要從小路走，而不敢從他的店門口的馬路經過？」大肚林再追問。

「我彎進去打油嘛！當然順便從小路出來囉！」女老千解釋道。

「嘿嘿！看妳人長得不錯，口才也蠻好，但沒想到妳是個女老千，哈哈！」光頭李得意忘形地大笑起來。

「我不是老千——」女老千又在怒吼。

「嘿嘿！不瞞妳說；我林某人自從做了議員至今，前后便捉了十多次大小老千，難道這次我會掉了眼鏡不成？嘿嘿！小姐！來！閒話少說；快跟我們到警察局去吧！」大肚林說完便回頭吩咐其他的人如何進行該做的事。

「喂！先生！你過來！難道你也相信我騙你嗎？」女老千含淚地向我招手，淚光里閃動着可憐與求援的電波。

我正想上前告訴她，我始終不相信她在騙我，可是，我尚未開口，已給他們一人一邊地強硬

推上了車。而女老千的車里也多出了兩個人；一個是光頭李，一個是四眼劉，他們押着她把車開回頭，直朝紅泥村的警察局馳去。

一路上；大肚林及其他跟班都盡量跨躍自己的眼光如何銳利，也滔滔不絕地表揚捉老千的功績，尤其是大肚林，更許下爲民服務到底的諾言——即有他在任的一天，絕不允許任何老千在新村里欺騙任何一個村民的一分錢。

不久，大肚林突然從反射鏡中瞟了我一眼問道：

「你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陳進財！」我冷冷得答道。

「那一個進？」他也冷冷的問。

「進步的進，發財的財。」

「聽說你是個大學生？」

「剛進大學不久。」

「那你的學問一定很好？」

「不敢！還請老前輩多多指教。」

「你唸了這麼多書，那一定會作對了？」

「作——對——？」

「是的！比如天對地，高對低……老鷹對母雞。」

「哦——？多少懂一點。」

「那麼！我問你；『進』該對什麼？」

「『進』對『退』。」

「進對退——沒有錯吧？」

「我相信沒有錯。」

「好！很好！那麼，我再問你；今天你被騙了五十元，豈不是由『陳進財』變成『陳退財』了嗎？」

「哈……」又是一連串幸災樂禍的揶揄聲。

我在笑聲中激起一股無名火。

汽車在笑聲中駛進了警察局。

警長是個四十開外的人，聽了大肚林他們的控詞和女老千的辯詞后，他皺皺眉頭，一手摸摸

下巴，一手摸摸擺在枱上的兩樣首飾，終於喚出了兩個便衣探員，並向他們命令道：

「把這兩件首飾拿到吉隆坡怡保律同利當去當掉，但必須記住，第一不可表露身份，第二；要盡當，能當多少就多少。第三；不管能當不能當，都必須盡速回來。」

「是！警長！」兩位便衣警探敬禮后去了。

大肚林、光頭李、四眼劉、P·P·M，瘦皮猴等，他們正忘形得與其他看熱鬧的人仕在誇耀着他們為民服務的功勞，而我，則傻兮兮的瞅着女老千，她坐在角落的一個座位上，顯得異常悲憤和疲倦，看着看着，我不由自主地朝她走過去，她用眼角恨恨地瞟我一眼，便轉過身子去不睬我，但我還是在她的旁邊的空位上坐下來，我說：

「小姐！請相信我，我到現在還沒有懷疑你是個老千。」

「那——爲什麼把我捉到這兒來？」

「這——完全是本村議員的意思！」

「議員？你是說他們是人民代表？」

「不錯！他們就是人民的代議士！」

「哼哼！好極了！你們的紅泥村可有大新聞了。」

「哼哼！好極了！你們的祖派村可有大新聞了。」

「什麼大新聞？」

「回頭你就明白了！」

過了一段相當長的時間，兩位便衣警探回來了，其中一個向警長敬禮后報告道：

「報告警長！兩樣首飾盡當共得四百五十元正，這是當票和現鈔，請警長查收。」

一陣喧嘩，一陣騷亂，眨眼間，大肚林，光頭李，四眼劉……等已不知去向。

最后，除了警方人員外，只剩下我和女老千——不！現在不能再叫她女老千了，而是一位漂亮的小姐，她笑得那麼爽朗，又那麼親切和那麼熱情地緊握着我的雙手道：

「我很高興；現在，我不再是女老千了。」

「我更高興；從今，我不再是陳退財了。」

自己人

谷中鳴著

(一)

鈴……………

「哈囉！高美雅有限公司。」我機械似地對着話筒說。

「喂！你是亞祥嗎？」是二伯父的聲音。

「是的！二伯！請問有什麼事？」

「你今晚有空吧？我想叫你代表我去喝喜酒。」

「喜酒？誰請的？在那里？」



「在B·B·PARK的樂園酒家，是大頭林娶媳婦的喜宴。」

「大頭林？……那一個大頭林呀？」

「大頭林就是志成伯呀！你怎麼這樣沒有記性？以前我們住在適耕莊的時候，他……」

「哦！哦！我記起來啦！……可是，我差不多有二十年沒有見過他了，而那時還是小孩子。」

，現在見了面，恐怕彼此都不認識了吧！二伯！我看——還是你自己去比較好。」

「哦！本來是應該自己去的，可是……」

「如果你怕搭巴士上落麻煩，我可以叫人開車去接你的。」

「不！不是這點小事，是……是韋千里大相師叫我今年五十九歲勿近紅白事，所以……」

……嘿……」

「哦！原來是這樣；那——我就代表你去吧！」

來到樂園酒家的門口。

當我正對着一個寫着「林宗成先生宴客」的牌子行注目禮時，突然有位青年擋着我的視線，並閃電似地遞過一枝香烟，我尚未接穩，他的打火機已「卡嚓」一聲亮了火，我連忙燃着吸了一口，正想說聲「謝謝」，他已轉身招待其他魚貫而來的賓客了。

我隨着其他賓客一樣，將紅包遞給那位穿大衣，結領帶的老伯他當然是大頭林了。

「恭喜！恭喜！」我模彷其他賓客的口氣。



「喂——」大頭林一手跟我緊緊地握着，一手輕巧地接過紅包往大衣袋里一塞說：「你也來跟我要這一套？大家自己人，來就來囉！——又何必破費呢？」

我正想回答幾句什麼「小意思啦！不成敬意啦！」可是，尚未開口，他已轉身跟另一位賓客握手，接紅包，當然，他也照樣說了一些什麼「自己人……又何必破費」的客氣話。

我在會場里巡視了幾轉，希望找個相識的朋友同坐，以減輕陌生與尷尬的氣氛。可是，轉了好幾圈，仍然找不到。後來，轉呀轉的，又回到了大頭林的身邊。這時賓客已差不多來齊了，我趁着有點空閒的時候便向他轉達二伯的話說：

「林老伯！我二伯有事不能來，所以……」

「沒關係！沒關係！你來也一樣呀！」他很熱情地拍拍我的肩膀。

「我們多年不見了，林老伯還認得我嗎？」

「認得！認得！當然認得！」他又拍拍我的肩膀說：「我還常常跟亞狗他們提起你呢！」提到亞狗；我連忙轉身向站在另一邊的新郎打招呼。

「嘻嘻！謝謝你的光臨！」新郎非常熱情地緊握着我的手，也許他過於興奮，竟然將我的手握得微微作痛，這也難怪；因為我們是兒時的友伴嘛！我們曾經一起捉過小鳥，一起打過「荷里

握得微微作痛，這也難怪；因為我們是兒時的友伴嘛！我們曾經一起找過公屋，

「也一起脫光衣服泡在河里……唉！時光過得實在太快了，真沒想到，這個站在眼前的陌生人，竟是我兒時的友伴。」

「來！里面坐！」新郎打斷了我的追憶，熱誠地擁着我往里走，轉了幾圈，最後把我安插在一席從外表看來都是「上等人」的席位里。

我剛坐下，正逐一的與同席的賓客作禮貌上得點頭，突然，坐在我右側的一位青年人舉起一瓶F N橙汁對我說：「來！我們喝汽水吧！」

「好！謝謝你！」我尚未說完，面前的杯子却變魔術似的飛走了。定眼一看；原來是坐在我斜對面那個三角臉的中年人搶去，他俯身從枱底下抽出一瓶V S O P，順手搖搖酒瓶，里面的酒頂多只剩下五份之一，顯然，他們在未開席前已開始「飲勝」了。

「來！」那三角臉的中年人舉起酒瓶說：「這個才是好東西。」

「不！」我用神槍手的速度搶回杯子；「我不能喝酒的，我還是喝橙水好。」

「什麼？」他有點愕然，望望手上的酒瓶，又望望被我搶過來的杯子說：「你也是一個沒有『X X』的人？」

這是一句極其侮辱的話，我臉上彷彿被人刮了一個響亮的耳光，熱辣辣地。我本想不客氣的

給他來個「水來土淹，兵來將擋」，但回心一想；唉！算了！在公共場合，還是能忍則忍吧！於是我平和的說：

「對不起！我是遵從醫生的勸告，所以不敢喝酒。」

「醫生？哼！醫生還不是一樣喝酒？」他放下了酒瓶，但人仍不願坐下。

「我有一種病，是滴酒不能進口的，我不得不聽醫生的話。」我再進一步的解釋，希望他能了解我的苦衷，誰知他的臉漲得比剛才更紅，並一連打了幾個酒呃說：

「哼！醫生叫你去死你又不死？」

「喂！老兄！你可是喝醉了吧！」我以爲這句話可以使場面鬆弛一下，誰知竟弄巧反拙，反而引起更大的怒火，他咆哮道：

「令伯（你父親）連喝三箱都不會醉，看令伯這樣沒有X用，來！我們來比過！……」

謝天謝地，第一道菜上桌了。

會場里起了一陣小小的騷動。

而那位三角臉的中年人，也忙着與左右的人碰杯、喝酒、夾菜，彷彿已忘了剛才的挑戰。

當第二道菜上桌時，他對捧菜的女侍應生說：

當第二道菜上桌時，他對捧菜的女侍應生說：

「喂！跟令伯多拿一枝V S O P來。」

酒來了，他熟練的「撲」一聲打開瓶塞，接着按序斟酒，當輪到我右邊的青年時，他却用手掩着杯口說：

「對不起！我實在不會喝酒。」

「什麼；這是第幾次『敬』你了，難道你真的是想『敬酒不吃要吃罰酒』嗎？」

「我實在不會喝，請原諒我用橙水奉陪吧！」那青年幾乎用哀求的聲調說。

「不行！你一定要給令伯一點面子，要不然，……嘿……」笑聲令人聽了發寒。

「你就接受一點點吧！」有人在幫腔。

「你就沾一沾嘴唇就算數了！」

「你就讓他滴一滴在橙汁里吧！」

「你就……」

「你就……」

同席的人都異口同聲的嚷着，沒辦法，那青年在一百個一千個不願意的情形下，讓那三角臉將V S O P倒了一點滲進他的橙汁里。

三角臉帶着勝利的微笑，將酒瓶移過我面前，我已收起了杯子，並且對他說：

「對不起！我實在不可以喝，如果你不信，我可以給醫生的證明書你看。」

「不行！一桌十個人，個個都給我劉某人面子，難道你比令伯還大？」

「就算了吧！他不喝就算了吧！」有人在替我求情。

「不行！任何人都要給令伯一點薄面。」他死硬堅持着。

「算了吧！他有醫生的證明書，就不要再逼他喝了吧！」另一位中年人也爲我打圓場。

「不！絕對不！我管他媽的什麼證明書，即使是陳志勳或林蒼佑寫的證明書，令伯都要他喝，今天，他一定要給我劉某人一點薄面，一定要喝，如果他真的敢堅持不喝的話，那麼我就將整瓶酒照他的頭淋下去，不敢淋，跟令伯的劉字倒轉掛，來！少年家！我老的敬你一杯，來呀！……」

「不！我說過不喝就不喝，即使是毛澤東或尼克遜迫我，我都不喝，這是我個人的自由，……」

「……」我正想再講下去，突然鄰桌有一個好心人過來拍拍我的肩膀，並在我耳邊細聲的說：

「我勸你還是喝點的好！你可知道他是誰？他就是XX新村的XX，最近還被封了P，P。」

M·神氣十足了，所以……」

「不！」我打斷那位好心人的耳語：「這是我個人的自由，個人的尊嚴，法律沒有規定我要

M·神氣十足了，所以……」

「不！」我打斷那位好心人的耳語：「這是我個人的自由，個人的尊嚴，法律沒有規定我要向任何『鹹魚頭』低頭的……」（鹹魚頭即爲銜頭之意）

「什麼？你說什麼？」那位三角臉指着我的鼻端道：「你說什麼『鹹魚頭』？」

「哦！我說的是『鹹魚頭』就是作菜送飯的『鹹魚』的『頭』，什麼？有什麼不對？」我的口氣開始不友善了，而且充滿了挑戰的意味。

「你……你簡直是……無父無母教訓的雜種。」他瘋狂地舉起酒瓶吼道：「來！拿酒杯來！我們來比過，大家三杯爲限，不乾的是狗母生的。……」

「對不起！我是人生的，我的父母不但是百份之百正常的人，而且還教訓我凡事不可欺侮別人，但也不可隨便讓他人欺侮，尤其是本身的尊嚴，更不可以……」我尚未說完他又咆哮道：

「你……一句話——喝？還是不喝？你說——」

「不喝！」斬釘截鐵。

「你真的不喝？」他把酒瓶再迫近一點。

「不——喝——」我全身的細胞已充份做好戰鬥到底的準備了。

「你再說一遍；」他的眼睛發出可怕的青光。

「不——喝——」我故意把聲綫拉長。

「你——再——說————次——」他也在拉長聲綫。

「不喝！不喝！不喝！……」我機關槍似的說個沒完，突然一隻裝滿酒的玻璃杯電光火石般的直向我臉上飛來；我本能地頭一側，一閃，即在那一秒鐘，後面的桌子便發出了一聲巨響；原來那酒杯剛好不偏不斜的掉進鄰席中央那碗熱騰騰的魚翅里，也在同一秒鐘；一陣莫名其妙

的怪嚷，被燙傷了的哭叫聲，和全體賓客的騷亂聲，匯成了一首空前絕後的交響曲。

而我，在極度混亂中溜出了那個「缺乏人權自由」的場合。

我沒有向主人告辭。

我也沒有任何懊悔。

反而，心坎里有一種怪輕鬆的感覺。

(三)

鈴………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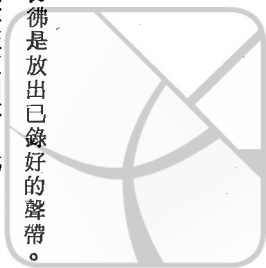
「哈囉！高美雅有限公司」，我彷彿是放出已錄好的聲帶。

「你是亞祥嗎？」是二伯，聲音比昨天更刺耳，我只好將耳機拿開些。

「是的！二伯！有什麼事嗎？」

「什麼事？問你自己呀！」他在咆哮。

「哦！你是指昨晚的事——？那是逼不得已呀！醫生叫我不能喝酒嘛！」現在，我開始有多



少爲昨晚的事感到歉疚。

「不能喝酒！不能喝酒！那你也應該去走走呀！」

「什麼？二伯！你說我昨晚沒有去？」我愕然。

「難道你敢說你昨晚有去？亞財叔今天來罵我才知道，他說不但沒有見到你的影子，而且連紅包也沒有送去，你……實在……太丟我的臉了。」

「二伯！你沒有事吧！我昨晚明明有去，也明明有將紅包交給林大頭，我還在門口看清楚了『林宗成』的宴會牌子才進的，怎麼說我沒有去呢？我還……」

「什麼？你說什麼？林什麼成啊？」

「林宗成！祖宗的宗，成功的成。」

「啊呀！你弄錯了！你一定是走到隔壁去喝別人的喜酒了，你忘了嗎？大頭林是叫林志誠，不是林宗成，你怎麼這麼糊塗？啊呀！我的面子給你丟光囉……」

「二伯！二伯！喂喂！……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二伯收綫了。

「……………」二伯收綫了。

瘋婦

谷中鴨著

我曾經被人目為瘋婦而被送進神經病院。
我曾經產下一個不知道誰是爸爸的孩子。

我曾經被人目為蕩婦淫娃而被逐出家門。

我曾……

但是……

X

X

X

X



那是一九四九年的事了：

那時：馬來亞還是英國的殖民地。

那時：「馬共」如火如荼地與英政府展開流血的武裝鬥爭。

在戰亂時，人們的性命、財產全無保障，尤其是住在窮鄉僻壤的勞苦大眾更是危在旦夕。

當時：我們的家就住在峇都急附近的一個以種烟草爲業的農村里，所以首當其衝。

在緊急法令的籠罩下，我的丈夫也被英政府硬硬套上一個「恐怖份子」的莫須有罪名，於是，在走投無路的情形下，終於被迫走上了「梁山」——那是一個月黑風高的夜晚，他穿起了制服，戴起了五角星徽的帽子，背起了槍杆，與其他同病相憐的同志一道「進山」去了。

臨別時：我沒有祝他一路平安，其實，在當時的環境下既使要「安」，但又將從何「安」起

？

臨別時；他也沒有給我什麼贈言或叮嚀，如果一定要說有的話，那該是他的遺囑了——他哽咽着聲音說：

「萬一我——死了，你要好好養育國良。」國良是我們的第一個孩子。

X

X

X

X

在我丈夫「進山」的第三個月，我們的村莊就遭受到了英政府閃電式的「肅清」，所謂「肅

清」就是三豆的後園小亭內，集豐收軍軍「送」到肅清的「扣留營」里去。當時，除了能隨

在我丈夫「進山」的第三個月，我們的村莊就遭受到了英政府閃電式的「肅清」，就是在短短的幾個小時內，集體被軍車「送」到蕨坡的「扣留營」里去。當時，除了能隨身所帶的幾件衣服外，其餘的一切都付於一炬了。

我們被「肅清」的罪名是：共產黨的支持者。

我們被「送」到蕨坡扣留營後的命運是：等待政府「驅逐」出境或做其他安排。

在扣留營里；我們吃的是由英政府免費供應的「大鍋飯」，睡的是如豬欄似的大排床。

我們行動上的自由；就像被困在井中的青蛙，但思想上的自由，却好比天空上的飛鳥，不論是多麼刺耳的口號，不管是多麼「紅色」的歌曲，你可以儘管叫，儘管喊，儘管唱，不會再有人干涉你，或再阻止你，因為你的罪名已定。

這種「畸形」的生活過了一年零七個月，不知怎的，政府竟允許我們恢復自由，而把我們安置到各地的「新村」去，當時，我們一家是選擇了全馬最大的增江新村為永久的居留地。

恢復自由以後，我們在衆多親友的見證下，終於證實了一樁早在扣留營里便已風聞的噩耗——就是我的丈夫已在某一次的戰爭中喪身了。

據一般親友的描述；那次與英軍駁火的地點是在萬撓路十英里附近的「柏林園」，當天被擊

斃的共產份子共有四位，其中一位就是我的丈夫——許必成。據說；該四具屍體擺在士拉央警察局門前的草地上讓公衆人士觀看時，我丈夫的臉龐已被手榴彈片削去了一半，死狀的確是「恐怖」到極點。

既被稱為「恐怖份子」，「死」當然是不足爲奇的事。我們除了極度得悲疼外，所能做到的；就是依照傳統風俗給死者超渡亡魂，安神位。在進行的過程中；我那位才三歲的孩子竟披麻帶孝地成了「孝男」，而我——也黑衣黑褲成了名符其實的「黑寡婦」了。

X X X X

爲了生活，我再次執起了膠刀，到「雙溪多」的一段馬來人的膠園去割樹膠。

有一天，當我正在埋頭收膠水的時候，眼前突然出現了三個全副武裝的共產黨員，而更使我吃驚的是；那個走在前面的竟是我那已死去多年的丈夫。當時，我差點暈了過去，因爲我以爲是見到了我丈夫的鬼魂。

然而；他那低沉的聲音，他那盈眶的熱淚，他那有力的擁抱……這一切的一切，都是鐵一般的事實，不由你不信。

別后重逢，不；應該說是「死后重逢」的當天下午，我一進家門，便閃電似的撕下了我丈夫

的神主牌，也順手將他的香炉拋到老遠的垃圾堆里去。

別后重逢，不；應該說是「死后重逢」的當天下午，我一進家門，便閃電似的撕下了我丈夫

的神主牌，也順手將他的香炉拋到老遠的垃圾堆里去。

我這突如其來的舉動嚇壞了家人，也驚動了左鄰右舍，但當他們知道我丈夫還活在世上的時候，每一個人都高興得流下熱淚。

很快的；這件事傳開了整個新村，不到幾天，連在安邦新村的「忠伯」，文良港的「義叔」，烏魯晉的「大姑」，和雙溪毛糯的「三姑」等知道了，而且也不約而同地趕來。

這般人來了之后不久；大家又陷入極度痛苦的深淵——除了我之外。

原來；他們都以爲我的神經有了問題，很可能是白晝見鬼。哪——你聽忠伯說：

「不可能，絕對不可能，許必成的屍體是我親眼看見的，雖然整個面龐被炸去了一半，但一場叔侄，我絕對不會看錯的；即使他化了灰，我也會認出來的。」

「唉！就算我老眼昏花看錯人吧！那麼，難道英政府公佈的名單也會弄錯不成？」義叔看看我又說：「阿蓮啊！你是不是有病？是不是在發高燒？如果是的話就應該去看醫生才對呀！」

「是囉！說了又說；上個月我和媽媽去冷水港「求師母——問亡魂」，真想不到大哥那人這麼英靈，竟然要我們燒幾十枝機關鎗和幾十箱子彈給他，而他並說……」——大姑尚未說完，便給三姑搶先發言了：

「哦！對了！前幾天晚上，我還夢見大哥呢！啊呀！他滿身流血，看到我差點……」
「怎會呢？我們已替他做了功德，超渡過了亡魂，怎會還在血池呢？」家婆很不滿的白了三姑一眼。

七口八舌的結論是；我的丈夫絕對不可能還活着。

而我給他們的印象是；思君過度，神經有了問題，或是；運氣不好，白晝見鬼。

於是；家婆親手拾回了兒子的香炉。

於是；家翁也托人重新寫過他兒子的神主牌掛上，而早晚兩枝香照點不誤，顯然地，他們已
不把我的話當「話」，也不把我這個人當「人」。

X X X X

就在重新掛上神主牌的第三天，我又見到了我的丈夫，仍然是在那段膠園里，所不同的是；

這回只有他和我兩個人——於是，在青紗帳里，我懷下了第二個孩子。

當天回到家里，我又再次的把我丈夫的香炉丟到更遠的地方去，也把他的神主牌撕得更加粉碎。在這種情形之下，幾十顆炸彈同時爆炸了：

「妳瘋了嗎？那是妳丈夫的神主牌呀！」

「妳大概又是鬼上身了吧！……」

「妳瘋了嗎？那是妳丈夫的神主牌呀！」

「妳大概又是鬼上身了吧！……………」

「如果妳不再吃我們林家的飯，可以坦白說呀！又何必……………」

「慢點！讓我用掃帚來打醒她！……………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

果然；掃帚像雨點般的打在我身上，我哭、我喊、我企圖逃走；但一切都失敗了，因為人群重重得包圍着我。而不久；警察車也來了，他們不分皂白的硬把我拉上警車，風馳電掣地送到中央醫院，第二天，又用專車送我到怡保紅毛丹的瘋人院去。

我告訴瘋人院里的醫生及有關人員；說我根本沒有病，但他（她）們只給我白眼，給我么喝，難怪有時我會這樣問他（她）們：「到底是你們瘋還是我瘋？」

我告訴那些來探「病」的親友（包括我的父母兄弟）說我的丈夫真的還活在人間，但他們都眼淚汪汪的叫我好好休息，不要胡思亂想，否則；我丈夫在九泉之下知道了也不會安心。……………

在紅毛丹病人院里胡里胡塗地，莫明其妙地混過了兩個多月的「瘋人生活」，院方終於批准

我回家。

但回到家里又有什麼用？家人盡量迴避我，連我的親生兒子也不讓他跟我接近，好像我已變成了一個會吃人吸血的魔鬼似的。而左鄰右舍，不論男女，不管老少，個個都以惶恐與神秘的眼光瞪我，漸漸地：「呆婆，傻婆，瘋婆……」等名詞代替了我原有的名字。

X X X X

我多麼渴望有機會將這一切的一切委曲向我丈夫投訴，可是，機會沒有了。一來我以前割過的那段膠園已給別人割去了。二來，在同一地區已找不到空着的膠園。三來，既使能僥倖找到，相信園主也不肯僱請一個「瘋婆」吧！」

沒辦法，我只好常借「拾枯柴」的籍口獨自去那段膠園走走，希望會突然又遇見我丈夫。可
是，每一次都是乘興而去，掃興而歸。這還不打緊，最令人難受的，就是我這反常的舉動，更給人證明我是個如假包換的瘋婆了。

不久，我的肚皮一天天的凸出來了，而一般孕婦特有的特徵也瞞不了老人家，於是，有這麼一天，家婆老實不客氣地漫罵道：

「阿蓮！妳到底是真瘋還是假瘋？難道妳沒有一點羞恥心嗎？妳自己不要臉，但也應該顧及

妳丈夫和我們許家的面子呀！……」

「媽！不瞞妳說，我真的是『有了』，但我並沒有做對不起你們許家的事，我肚里的孩子，

「阿蓮！妳到底是真瘋還是假瘋？難道妳沒有一點羞恥心嗎？妳自己不要臉，但也應該顧及

妳丈夫和我們許家的面子呀！……」

「媽！不瞞妳說，我真的是『有了』，但我並沒有做對不起你們許家的事，我肚里的孩子，是你們許家的骨肉，我已不止一次向妳暗示了。」我由衷的說。

「阿蓮！妳不必用這種『死無對證』的話來激我，我看，妳大概又要再進紅毛丹了吧！」家婆又以爲我神經不正常了。

「媽！我絕對沒有騙妳，難道妳不希望妳的兒子還活在世界上嗎？」我悲切地反問。

「鳴……如果我的兒子還活着，妳也不會瘋了囉！鳴……」家婆開始悽慘的哭泣着。

再過不久，除了「瘋婦」外，又有人給我加上了「蕩婦」和「淫娃」的稱號了，尤其是那個曾經有過「貞潔」美譽的老寡婦「亞鳳嫂」，居然當着我的臉指桑罵槐，甚至大吐口水。

但是這一切的冷諷熱嘲我都能忍受，而唯一不能忍受的是；家翁家婆竟然下驅逐令，要我趁孩子未出世前就離開許家，而今后也永遠不要再回去了。

不能忍受又怎樣？對一個「瘋婦」來說，這似乎是很「客氣」了，是「便宜她了」，沒辦法，我只好順從他們——放下了大孩子，隻身回到煤炭山的娘家去投靠。

再過不久；孩子出世了；高高的鼻子，大大的眼睛，粗粗的眉毛，厚厚的耳朵，那一點不像

我的丈夫？那一點可懷疑我偷過漢子？我心里有無限的安慰。

就在這個孩子開始會問「我的爸爸在那里？」的時候，他的爸爸果然出現了——他響應政府的號召，放下武器，走出了森林，回到了溫暖的家園。

我說「溫暖」，一點也沒錯，因自我丈夫回來後，我們不但重溫天倫之樂，而且還徹徹底底地洗去了我蒙冤多年的「瘋婦、蕩婦、淫娃」等罪名，比跳進吧生河里洗三年還要乾淨。

金錢萬能的另一面

谷中鳴著

「他媽的，我們姓李的臉都給他丟光了，你看——」李國光將報紙遞過來，我依他所指的版位看去，原來，那是一個頗引人注目的標題——

青年看霸王戲，罰款七十五元。

新聞的內容是說馬驕新村的大公戲院，經常有人憑着某種勢力而強行入內看霸王戲，后因戲院當局不堪彼輩橫行干擾，故據情報警而於十月六日捉到一個名叫李振東的青年，並提控於當地法庭，結果被判罰款。

「這有什麼值得大驚小怪？天下又不只是你一個人姓李。」我心里有點怪他小題大做。

「唉！你有所不知，說出來真羞死人，」李國光頓一頓再說：「不瞞你說；李振東就是我的侄兒，唉！今年已二十歲出頭了，還是吊兒郎噹，他媽的，沒錢還學人看什麼屁電影？」李國光氣得滿臉通紅，語無倫次。

「天下同名同姓的到處有，你怎麼一口咬定李振東就是你的侄兒呢？」我設法壓制他的怒火

「啊呀！馬驢新村有多大？我在那兒住了十多二十年，難道不知道李振東是誰？」他白了我一眼，充滿輕蔑的意味。

「哦！對了！你說李振東是你的侄兒，那當然是你大哥的兒子了！據我所知，你大哥過去會當過馬驢新村的議員，照理，戲院的老闆不致於有眼不識泰山，傻到打狗不看主人面吧？」我以極度懷疑的眼光瞅着他。

「唉！你又是有所不知，那是彼一時，此一時，」李國光無限感慨的追憶着：「十年前，我大哥擁有一個農場，一間樹膠店，和一間電器收音機店，那時，的確是威風八面的，不必說是民選議員，就是要做再大的官也不會困難。但是……」他傷感地把話滯住。

是民選議員，就是要做再大的官也不會困難。但是……」他傷感地把話漸住。

「但是什麼？」我急不及待地追問道。

「唉！自從他馬場連連失意，生意週轉不靈，繼而被土庫封了產業之後，就差不多沒有人認識他了，更何況近幾年來又患上了半身不遂的病症，那就更不必談了，唉！這個社會！」李國光丟下報紙，垂下頭。

「這——或者是大公戲院的老闆不知道李振東就是你大哥的兒子，所以……」我尚未說完，李國光便怒吼道：

「那兒話？我侄兒有一個時期還幫他看過門帶過位呢！怎能說不認識？他媽的，真是越想越吃不消，既使不看我那失敗了的大哥的臉，也應該念及我李國光還沒有死呀！哼！想當年，他週轉不靈，天天大喊吊頸、要跳海、要跳樓的時候，我大哥是怎樣一萬八千地借給他去週轉，現在，侄兒不爭氣看他一場免費電影，就要被他拉上法庭，真是太豈有此理，他媽的！」李國光漲紅着臉，額上的青筋有節奏地在跳着。

「好了！好了！事情既然發生了，就算了吧！就當作是給你那個不長進的侄兒一個教訓也好！」我緩和地說。

「什麼？算了？這麼容易算了？」李國光睜圓雙眼，彷彿要吃掉我似的又說：「哼！這個星

期天我一定要回去，一定要去把那個忘恩負義的傢伙拉出來評評理，哦！對了！亞鳴！你就陪我走一趟吧！怎樣？」

「好！讓我也去開開眼界」。我一口答應下來。

.....

星期天。

李國光和我開了將近三小時得車才抵達馬驢新村。

當汽車輾過村里長年失修的柏油路時，李國光終於打破了一路上凝結而又煩悶的空氣，他說

「我們先找王百萬去。」

「王百萬？是不是大公戲院的老闆？」我問。

「不錯，就是他！這些年來，給他炒了不少地皮，又給他弄到幾個小山門，現在，相信……」

……話未完，李國光突然指着前面嚷道：「咦——那不就是我侄兒振東？」

不錯，前面的確有一位乘電單車的青年迎面而來，當駛近我們的汽車時，大家都不同地

將車煞住，而那青年即刻與高彩烈得叫道：

將軍煞住，而那青年即刻興高彩烈得叫道：

「二叔！原來是你回來啦？」

「唔——」李國光冷冷地應道：「你上那兒去？」

「我——」李振東遲疑一下才說：「隨便走走。」

「什麼時候買了『西卡』？」李國光逼視着他。

「剛……買不久。」李振東嚅囁地說。

「那來的錢？」李國光的口氣宛如一個大法官。

「這……這……」李振東看看我，欲言又止。李國光看在眼里，馬上給我介紹道：

「這位是谷中鳴先生，我們的股東。這位是我的侄兒振東，谷先生和我同事多年，好像親兄弟一樣，你有話可以盡管說，在自己人面前，不必吞吞吐吐。」

「這……這……是王百萬送給我的。」李振東有點難爲情，但却又掩飾不了他心中的喜悅。

「什麼？王百萬？他會買『西卡』送給你？」李國光側着頭，豎起耳朵，好像懷疑自己的聽覺上有了毛病。

「是的，因為我幫了他一個大忙。」

「什麼忙？」

「我假裝看霸王戲，故意給警察拉上法庭，讓他完成了『殺雞教猴，殺一儆百』的計劃，所以，……」李振東頓一頓，又飄飄然得說道：「法庭的罰款是他自己出的，律師也是他出錢請的，而且，他還買這架『西卡』送給我，雖然是舊了一點，但也值兩、三百元……」

「他媽的！兩三百元會壓死人不成？」李國光猛的推開車門出去，一手抓住振東的衣襟，一手閃電似的送給他好幾個響亮的耳光，且邊打邊罵道：「他媽的！你這沒有出息的畜牲，還有臉見我，你……他媽的……」

「喂喂！有話慢慢說，何必動粗呢？」我也閃電似的走下車去拉開李國光，但沒想到他却反手將我推上車道：

「上車！土車！快！我們找王百萬去！」

來到王百萬的家，第一印象是：鐵門深鎖。

按了不知多少次的門鈴，才發現一個女佣出來應門，不知該女佣是「奉命行事」抑或是「僕憑主貴」，竟然要查過了我們的祖宗十八代才肯「放」我們進去。

在客廳里，又不知等了多少分鐘，才聽到樓梯响聲跟着出現了一位在好些電影里均可見到的

恩主貴」，竟然要查過了我們的祖宗十八代才肯「放」我們進去。

在客廳里，又不知等了多少分鐘，才聽到樓梯响聲跟着出現了一位在好些電影里均可見到的

貴婦；她一見到我們，便熱情得招呼道：

「哟——原來是國光兄，我還以為是誰呢？好幾年不見了，今天是什麼風把你吹來呀？啊——你又發福了，相信又發了大財了吧！……………」

「王大嫂！百萬兄呢？」李國光顯得很不耐煩，只好單刀直入。

「哦！他呀！他去了香港和日本吃風，要下個月才回來，你找他有什麼事嗎？」王大嫂並沒有請坐的表示。

「我想當面問問他，為什麼把振東捉上法庭？」李國光開門見山毫不客氣得直問。

「噢——原來是這點芝麻小事呀！我還以為是天要塌下來呢！」王大嫂收斂了笑容，輕描淡寫似的答道。

「什麼？報紙上連名帶姓都登出來了，還說是小事？」李國光趨前兩步。

「噯唷！國光兄！你先別動氣，冷靜點聽我解釋，這件事乃是假的，『既係做戲咁做呀！』

」。王大嫂忙陪着笑臉說。

「做戲？做戲？」李國光咆哮道：「做事也不能傷人家的自尊心和人格呀！」

「國光兄！你這話說得差了，當時，這件事是你侄兒心甘情願的，而且我們也沒有虧待他

，哪——就說聘請律師的費用，法庭的罰款等等，都是我們自己付的，而且，事後我們還買了一架『西卡』給你的侄兒，我們這樣待他還不算好嗎？難道要我們將整間戲院送給他？國光兄！說話要憑良心；這件事是『你情我願』，是『公平交易』，所以，你也無謂再找麻煩了……」

「你……你們……憑着幾個……臭錢……就……」李國光額角青筋凸現，滿臉漲紅，上氣不接下氣，我知道他的老毛病又發作了，於是，趕忙把他拉走，並說：

「算了吧！算了吧！你自己身體要緊……」

「你……我……」李國光還不負氣的回頭指指點點，可是再也說不出一句完整的話了。

「走吧！走吧！我們總算不負此行了。」

「爲……什……麼？」

「我們總算看清楚『金錢萬能』的另一面。」

梅

妹

谷中鳴著

酒席散了，賓客陸續離座。

一對新人在大妗姐的陪同下，正在大門口忙着與親友們握手話別。

我夾在人群中，朝相反的方向迅速閃進後面，繞過飯廳，打算由後門靜悄悄地溜走。但沒料到可惡的老朱已在後門把守着，他一見到我便帶着勝利的口吻說：

「嘿嘿！我這個『諸葛未亮』今晚總算『亮』了，你溜不掉的，來！快乖乖跟我回去向大夥兒報到。」

「喂喂！慢點！你聽我說！」我大力掙扎着：「我喝得太多了，頭有點痛，所以……」

……

「不必解釋，誰不知道你怕我們又叫你唱歌？」老朱像押犯人似的把我推上樓梯，又說：「不過，你放心，今晚人數不多，不會玩什麼節目的……」他尚未說完，樓上小客廳突然轟動起來，其中有人歡呼道：

「歡迎我們的新會長駕到。」

「喂喂！你們先別高興，」老朱面對着十多個青年高聲嚷道：「剛才要不是我這個『諸葛未亮』已經『亮』了，他早就從後門溜走啦！」

「什麼？新會長尚未正式上任就想偷偷跑掉呀！」老黃笑罵似的指着我的鼻端說：「沒那麼容易吧？」

「還說不容易？」老朱瞪了他一眼說：「剛才要不是我這個……」

「好啦！好啦！別再吹啦！吹得太大會破的，」老黃又向大夥兒道：「大家就算都是他的『公』吧！」

「哈……」客廳里頓時暴開了一個大笑彈。

「哈……」客廳里頓時暴開了一個大笑彈。

在掌聲與笑聲中，老朱跳上一張椅子，一面揮手暗示大家安靜，一面高聲暢談這個王老五會的成立經過，他口齒伶俐，談諧，故博得不少掌聲，最後他說：

「我們這個王老五會有三個傳統式的怪規矩，第一怪：沒有固定會所，隨時可以開會。第二怪：當原任會長結婚而脫離本會時，新會長一職不必投票，不必選舉，只是由會員中年紀最高的一位自動升任。」老朱神秘地對我一笑再對大家說道：「現在，我要向大家宣佈，由今晚起，我們的新會長就是他——陳文光先生，請大家鼓掌歡迎。」

緊接着第二顆笑彈爆炸。

笑聲和掌聲緩和了，老朱繼續說道：

「本王老五會的第三怪規矩是：每當新會長上任時，他一定要談談他為什麼還不結婚的原因，以及他歷年來的羅曼史。……」

第三個笑彈爆炸，有人在笑聲中大叫「好嘢」。

我在笑聲中站起來，坦白對大家說：

「各位！今晚你們一定要大大的失望了。」

「爲什麼？」好幾個人同時問。

「不爲什麼！只因爲我沒有戀愛過，所以不能像前幾屆的新會長那樣；講到天亮都講不完，而且又香艷又刺激。」

「我不相信一個三十多歲的男人尚未談過戀愛。」輪到小辣椒向我開炮了：「老陳呀！不要假正經了吧！我知道你對金城戲院的那位涼茶妹念念不忘，就談談她吧！」

「她——涼茶妹？去你的，我連她姓什麼都不知道。」我說真心話。

「哦！對了！要不然就談談那位ESSO小姐吧！她不是對你頂親熱的嗎？」小辣椒一點也不放鬆。

「ESSO小姐？那更是笑話了。」

「這個不是，那個也不是，難道要我們白坐到天亮？」

「我……實在不知該從何談起。」我囁嚅地說。

「老陳！這樣吧！就讓本大律師來引導你，本大律師問什麼，你便答什麼。」一向以大律師自稱的小林轉向大家問道：「這個辦法你們贊成嗎？」

「贊成，一百個贊成！」大夥兒的聲音。

「來！開始！」小林一本正經，儼然一位大律師似的發問道：「你說，你沒有談過戀愛，那

麼，你有沒有暗戀過女孩子？」

「這個……好像有。」我喘喘地答。

「有就有，沒有就沒有，什麼好像不好像？」小林拍一拍桌子又問：「好！我再問你，你暗戀過多少位？」

「一位——」我答。

「一位？才一位？這麼少呀！」小林用極度懷疑的眼光瞪着我，頓一頓又問道：「好！你就說說看，那是一個怎樣了不起的小姐，憑什麼使你這位好好先生對她入迷，是不是很漂亮？美得像李菁？像何莉莉？像甄珍？……」

「不，她很平凡，如果與你的瑪麗相比，那就差一萬八千里了，說來笑人，她從來就沒穿過西裝，更談不上迷你裙了，還有，她也從來不打扮，恐怕連胭脂水粉都沒有動過！」我頓一頓又往下說：「還有，十八九歲的大姑娘了，仍然穿着扁扁的『平裝』內衣，而且還是自己做的……」

第三個笑彈爆炸了。

笑聲過後，小林繼續問道：

「那麼！她一定很有學問？很會唱歌？很熱情？或者，她的父母很有錢？……」

「不！不！一百個不！談學問，她小學還沒有畢業，談唱歌，她連『今天不回家』也不懂，談到熱情嘛——？我不否認有點熱，但那只是內心的熱，她從來不輕易顯露出來。」我嚙一嚙口水又說：「至於說她父母有錢，那對我是個侮辱，因為我絕對不是一個想靠老婆發達的人，而事實上，她家里很窮，兄弟姐妹有半打以上……」

「那就奇怪了？」小林帶着疑惑的眼光望望大家，然後又將視線集中在我臉上，說：「好！就算我們做一次傻瓜——相信你吧！那你就坦白告訴我們，以你這位高中畢業，英文九號的中西人才怎會愛上一位連西裝也沒穿過的女孩子？」

「這個——我可以坦白告訴大家，但話題要扯得很遠很遠，不曉得各位有沒有耐心聽？」我抱着滿腔的誠意。

「有！當然有！」大家的意見一致。

「好！好！」我本能地站起來，輕咳幾聲，算是清一清喉嚨，然後嚴肅地追述道：「事情應由我的童年談起，那時，我是住在吉隆坡北上十二英里的干津凹，也就是目前最令人嚮往的『鄧普勒公園』附近。」

「當時，干津凹是個非常簡樸的鄉村，全村橫直不及三平方哩，約住上五十家人。住在這兒的人們，大多是靠割膠或耕種爲生，而且大多是文盲或半文盲，但人情味却特別重，平時，不論是張家喜，或李家喪，每一家差不多會總動員去幫忙。

「可是；有一點不大好，就是封建的思想太濃了，平時老夫老妻出門，也要一前一後保持相當距離。至於青年男女的婚姻問題，一切由父母包辦，根本談不上自由戀愛。但在當時的干津凹，並未發生過有人爲爭取婚姻自由而私奔或自殺的不幸新聞。

「我父親不曉得是相信風水，抑或是來得太遲，他竟將屋子建在村莊的盡端，而且是在斜斜的半山上，只要打開大門，全村的屋子便一覽無遺。

「記得我才五六歲的時候，便能站在門口指着一間間的屋子，而每指一間就喚出那是某某嬸或某某叔的家，但每當我指着那間門前有三棵榴槤樹的屋子時，我却會興奮地叫出『梅妹』的名字。

「梅妹小我兩歲，但長得跟我差不多高，我母親經常稱贊她乖，肯吃飯，所以快高長大。母親又說她很聰明，還沒有進過學校，便會讀『手拍手』，也會唱『弟弟疲倦了』及『前進前進』的抗日歌曲了。

「根據目前的學校制度來說，梅妹早就應該上學了，但當時第二次世界大戰尚未結束，日本仍然佔領着馬來亞，大多數的學校都在關閉中，我唸了二年級都要停學了，何況是新生？」

「但皇天有眼，不久日本戰敗投降了，三年零八個月的黑暗日子終於過去了，緊接着的便是大事復興——距離牛津三英里的僑民學校也在勝利聲中復課了。」

「在開學前的一個晚上，梅妹和她母親一起來我家，一進門她母親便向我母親說：『貴嫂！你的亞明也是走路去上學嗎？』我母親答：『是的，因為亞明的父親四點鐘就要下坡賣菜，他大哥也要七早八早去割樹膠，那來的時間載他上學？』」

「她母親聽了很高興說：『這樣就好了，我的梅妹也是沒有時間載她，這樣就讓他們一起走路去吧！再說你的亞明在戰前已進過學校，一切都不會生疏了，也好照顧照顧梅妹。』她邊說邊走到我面前，用手撫摸着我的頭髮又說：『亞明！你乖，明天你就帶梅妹去上學，帶她回家，半路上要小心，不要讓梅妹給人欺侮了，知道嗎？』……哇！聽了她這些話，那天晚上我興奮得幾乎失眠了。」

「走上學的學生相當多，初時，大都是同去同回，因為從小路走，要經過一英里的膠園路，還要經過一個有很多狗的客家村，然後才到學校。後來，大概是路走熟了，客家村的狗也不吠

我們了，而出門的時間又不能一致，所以慢慢的就分成了好幾隊，最後，經常剩下我和梅妹兩個人。

「不多久，有些惡作劇的同學便笑我是梅妹的老公，說她是我的老婆。有一次，羞得她遠遠避開我，不敢跟我講話。又有一次，氣得我有天早上不等她便獨自先上學去，害得她一個人趕到學校時還紅着眼睛呢！」

「這些事；很快的便給我們的父母知道了，首先是我母親責備我說：『傻孩子！你們還是乳臭未乾，怕什麼給人笑？』……接着，梅妹的母親也安慰我說：『你們不必怕人家笑，因為你們都是姓陳，雖然不是同鄉，但也是自己人，像親兄妹一樣，知道嗎？』……從那一天開始，我和梅妹又是出雙入對了，而且也真的不理同學們的取笑了。」

「這種純真無邪的感情一直保持到梅妹唸完五年級那一年才有點波動。那是一個陰沉的下午，梅妹照例等我這個做班長的看管值日生掃完地才回家，和往常一樣，我們邊走邊談，當過了客家村，走進膠園後不久，天突然下起傾盆大雨來，梅妹馬上打開隨身攜帶的布傘和我共用，但這場狂風暴雨實在太利害了，一把小布傘可說完全無濟於事；不到幾分鐘，我們兩人都變成了兩隻落水狗了，當我緊抱着她的肩膀在大雨中行走時，突然有陣陣迷糊但又興奮的幽香由她的髮間散

佈出來，直沁進我心坎的深處，使我的心頓時像失去了控制的風箏那樣飄蕩，迷惘。

「明哥！我們到那間膠房避雨好嗎？」我冷不防她會仰起臉來跟我說話，所以來不及閃避，即在那一秒鐘，我們的臉龐很自然地磨擦在一起，雖只這麼輕輕地，偶然地的一觸，但其似癡似醉，似醒似夢的感覺，幾乎融化了我的整個心身。

「進了那間沒有圍牆的『較膠房』，她癱軟地凭在水槽旁喘氣，但她的眼睛和嘴唇却深露出一股稚氣純真的憨態，好像這場大雨對她是蠻有趣似的。

「我也喘着氣，也用興奮的眼光瞪着她，突然，我的腦海像觸電地一麻，差點暈了過去，因為我無意中發現她的胸前有兩座微微凸起的東西，在濕透了的白色校服里面，可以清清楚楚的看到。

「大概是我的失常提醒了她，所以她也忙不迭地低頭看看自己的胸部，不看猶可，一看之下也整個人觸電似的愣住了，但只一秒鐘，她便迅速地將雙手交叉在胸前，睜大了雙眼，以一種似惊非惊，似苦非苦的錯綜表情瞅着我，片刻，她才嬌羞的轉過身去，垂下頭，放下手，然後玩弄着水槽里的水。

「我還是呆呆地瞪着她那濕淋淋的秀髮，我覺得她的頭髮富有誘人的光澤，看着她因急促呼

吸而起伏的雙肩，我覺得她的肩膀比以前寬了，我看着她那透明衣服里的背部和腰肢，我覺得她具備了優美的綫條，再看看那條黑裙下面的一雙腳，我覺得她的腿比以前修長了。……

「我真感到奇怪，爲什麼在那天以前，我一點也沒有發現這一切的改變呢？我正在胡思亂想，她突然拿起書包，抱在胸前，然後轉過身來笑道：『明哥！雨差不多停了，我們回去吧！』」

「第二天，我們照常一起上學，但不知怎的，一見面我竟自然而然地先注意起她的胸部，咦——？不同了，在純白色的校服里面，隱隱約約的可以看見一件內衣的輪廓。她也好像發現了自己的改變，於是即刻閃身走在前面，但太遲了，她那泛起紅霞的臉蛋已給我看到。」

「由這一段時間起，我特別喜歡跟她在一起，不但上學放學同去同回，就是晚上，我也經常藉故教她做功課爲題而到她家里去坐到很夜，往往要母親拿着手電筒去找我才回家。尤其是假期，我們在一起的時間更多；早上，我們去幫哥哥割膠，下午就結夥去山上砍拾枯柴，有時，也跟大人們進山去放山豬吊，有時我們也到玉英同學的礦湖去划船釣魚，總之，我們就像生活在天堂里的安琪兒一樣。」

「但好景不常，梅妹的父親被政府捉去了，聽說是與共產黨聯絡有關，這個突如其來的打擊，對我也有極大的影響，因爲梅妹不能再上學了，當我第一次，只一個人單獨走過那蟬聲吱吱的

膠園小路時，我真的痛苦到流下眼淚。

「輟學後的梅妹，雖然要負起里里外外的工作而一天忙到晚，但我每晚仍然去教她讀書，而她也與在校時那樣認真學習，因為我們有一個共同的希望，就是希望她父親早日出獄，我們早點一起上學。」

「半年後，梅妹的父親終於被釋放了，但我們的希望仍然落空，因為她家庭的經濟已不允許她再上學了，於是，我又再次的負起獨去獨往的悲哀。」

「再過不久，我小學畢業了，畢業給我帶來興奮，但也給我帶來痛苦，興奮的是；我父親決定送我到星加坡去唸中學，因為我有一位堂叔在那兒開雜貨店，有點錢，而又答應供給我一學費。談到痛苦的是；我要與相處十多年的梅妹疏遠了。」

「我曾將這個矛盾的心情告訴梅妹，她聽後安慰我說：『不要難過，我們雖然暫時不能見面，但可以通信呀！你不是說過常常寫信會使一個人的學問進步嗎？現在我停學了，如果你跟我通信，指教我，這樣，我不是好像沒有失學一樣嗎？還有，很快假期就到了，那時，我們不是可以每天玩在一起了嗎？』」

「初到星加坡的日子並不好過，單單想念家庭，想念梅妹就已經夠受了。爲了減輕思鄉的情

愁，我只好拼命寫信給梅妹，但信要寄到天津街場『芳世隆』寶號轉交，所以，如果她父兄較少出街場的話，往往要很久才能給我回信，因此，我也曾爲了等不到梅妹的信而躲在被窩里偷偷地淌淚。

「在信中，我經常將學校或大城市里的新鮮事物告訴她，也盡量找些適合她看的書寄給她。而她也告訴我家鄉里一些有趣的事，有時也談談對某一本書的讀後感。在來來往往的書信中，我發現她進步得很快。

「好容易挨到第一個學期放假，我懷着極度興奮的心情回到鄉下，當然，我和梅妹又愉快地生活在一起了。記得那天我初抵家門時，她尚在後山割膠未返，我來不及等到下午，只好自己去找她。但好在這一帶的膠園我很熟，只要知道她割幾號芭，什麼『號頭』，我便能準確地找到——果然不錯，那個包着紅頭巾的少女不就是梅妹嗎？啊！我一陣興奮，腳下的速度加快了，而一路上我高聲大叫：『梅妹——梅妹——我回來啦——我回來啦——』。

「她呆立在山頭，一動也不動，不久，我上氣不接下氣地跑到她的面前，她沒有像做電影那般熱情地迎上來跟我擁抱，她只微微的點點頭，眼眶里充滿着過度興奮的淚光，口角呈現着似悲又似喜的淺笑，好久好久，才低低地叫我一聲『明哥』。

「梅妹！」我的氣喘得差不多了才說：「妳……妳怎麼哭啦！」

「她沒有開聲，只給我一個甜密的微笑，然後拉起紅頭巾的角去抹掉眼淚。突然，她『啊呀！』一聲的驚叫起來，哦！原來是她剛才忘了將膠杯放在鐵綫圈上，而致使一些膠汁白白地流到地上去，她放好膠杯，我們又相對的歡笑起來。」

「愉快的日子好像過得特別快，不多久，又是開學的時候了，梅妹推着腳車，車架上放着我的行李箱，我第一次用最慢的步伐走在這膠園的小路上，這一段羊腸小道到公路本來很遠，但今天走起來我們又嫌它太短太近了。」

「一路上，鳥叫的聲音多過我們的談話。」

「到了車站，我們却希望巴士不要太快來，但它還是來了，我挽着行李上車，她仍默默無言連一句送別、一句叮嚀都沒有。巴士開了，她才給我一個帶淚的微笑。巴士遠去了，我還看見她扶着腳車呆呆地站在路邊。」

「大概一個月後，我接到她一封夾有五十元的信，信中有一段這樣寫道：『明哥：我知道你常常不夠錢用，而且又要時常買書給我，我真過意不去，今天我出糧了，是上次告訴你的那份下午幫人家除草的工錢，我媽叫我自己留着用，但我沒有什麼要買，所以寄給你，希望你能買點心

愛的東西……」當我看完那封信時，信紙上已沾滿了不少淚痕。

「在我將近初中畢業的那個假期中，我又和梅妹歡聚在一起了。這一年，我發現梅妹成熟得多了，雖然在封建的鄉村里沒有什麼奇裝異服可以表露健美的身材，但她那套滿膠汁的粗布衣服所裹着的胴體，還不是應凸的凸？應凹的凹？而且凸得那麼自然，凹得那麼順眼，一點也不牽強，一點也不誇張。」

「我最喜歡欣賞她那修長的情影，我更喜歡注視她那鮮紅而油光閃爍的櫻唇，但她那對水汪汪的大眼睛，有時我却不敢多看，因為我怕……怕控制不了內心火熱的感情。話雖然這麼說；但我每天仍然跟她在一起，直到有一天我們才分開了。」

「那是一個晴朗的下午。梅妹、我、和兩位同村的青年，約好一同上山去拾柴。由於近處的枯枝早已被搶拾一空，所以我們只好翻山過嶺，越走越遠，終於，來到『鬼魂谷』的附近。據我們所知，『鬼魂谷』里有很多枯柴，因為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，抗日英雄所捉到的漢奸走狗大都在這谷里處決，所以很少人敢到谷里去。」

「當我們經過谷口的時候，我突然提議道：『喂！大家到谷里去拾柴吧！那里一定很多，相信一下子就可拾夠了。』」

「其中一個年紀較輕的同伴問道：『你敢去？』」。

「我說：『敢——爲什麼不敢，我們有四個人，怕什麼？』」。

「另一個同伴也幫腔道：『在白天，我也不覺得有什麼可怕。』」。

「我又問梅妹道：『梅妹！妳怕嗎？』」。

「她柔聲答道：『有你在，我不怕！』」。

「於是，我們四個人一起進入『鬼魂谷』，谷里的野草雜樹叢生，我們沿着小溪走，一面用手撥開擋在眼前的枝椏，一面還要注意腳下的野籐，好容易我們才走到谷中那片雜生的膠樹下，果然不錯，擺在眼前的盡是枯枝，即使十多二十個人同來也不能一次抬回去，於是，我們高興地歡呼着。

「正當我們用柴刀整理枯枝，打算綁成一細細的時候，突然，一連串的槍聲響澈雲霄，間中還夾着一兩粒驚天動地的過山炮，瞬時，我們都嚇呆了，但生長在天津凹的人，已不只一次遇到這種恐怖的場面了，大家都知道這是政府軍與共產黨份子駁火。

「我和梅妹蹲在一棵大樹下，而另兩位同伴却跳到小溪里去，不告而別地向谷口爬出去，我拖着梅妹也想跟他們走，但一顆子彈打從我們頭上飛過，一連斷了幾根樹枝，我們只好縮成一團

「在猛烈的炮聲中，我憑聽覺可以知道政府軍是在谷前的山頂上打過谷後的『亞答芭』，子彈大部份由谷頂飛過，發出像火雞般叫的怪聲，而樹枝樹葉也嘩啦嘩啦地飄落下來。

「在『亞答芭』里的共產黨份子也有相當的火力還擊，看情形，這場戰鬥不是在短時間內可以結束的了。

「梅妹偎縮在我懷里，過度的驚嚇使她的臉蒼白得沒有一點血色，而身體也在微微地顫抖着，我本能地把她抱緊一點，但我却無言。

「過了片刻，槍聲好像沒有先前那麼密了，於是，我拉着梅妹輕輕地滾到小溪里去，溪水很淺，但青苔、野草和樹葉太多了，很不容易前進。我一面扶着梅妹往前爬，一面在盤算着——這條小溪通『巴力丁崖』的大河，只要能爬到大河邊，就算是脫險了。但當我們還爬不到幾十碼遠時，突然有幾排機關槍朝我們藏身的地方掃過來，其中有幾顆子彈落在小溪里，頓時使溪水濺起幾丈高，又有一顆子彈由我頭上穿過，直射進眼前的樹頭里，使白色的膠汁流了下來。

「我和梅妹躺在溪水里，連呼吸的聲音都盡量控制着，梅妹仰起蒼白的臉，用極度恐懼與絕望的眼光瞪着我，就在這一秒鐘；又一排機關槍掃了過來，梅妹閃電似的撲向我，同一秒鐘，我

感覺她的身體不尋常的搖動了一下，啊——原來她中彈了，鮮紅的血液染紅了她的左胸，我一時不知所措，而她却暈迷了過去……

「我突然想起應該給她止血，在鄉下長大的孩子，誰都懂得多少現成的草藥，而止血草是最普遍的一種，我看週圍，止血草多的是，於是我伸手糊亂摘了一把，隨即放進口里去亂啃亂嚼，接着，我猶疑了一下才動手脫去她的外衣，原來子彈是從左邊乳房穿過，連乳罩也穿了個洞，鮮紅的血正從那個破口里噴射出來，這次，我毫無猶疑的脫去了她乳罩，然後將口里的止血草敷在她的傷口上，接着又摘、又嚼，又敷，……這樣不知經過了多少次，一直到梅妹呻吟和掙扎的時候才停止，我伏在她耳邊輕叫道：『梅妹——梅妹——妳醒一醒，我正在替妳止血，不要緊的。』」

「她微微地睜開雙眼，輕輕地搖搖頭，並伸手去撫摸自己的傷口，這時她才發覺自己是裸着上身的，於是她先是一愕，蒼白的臉閃電似的泛過一片紅霞，但轉眼即消失了。我把她抱緊一點說：『梅妹——不要難爲情，我是在替妳止血，妳放心，……』」

「梅妹再次的睜開眼睛，痛苦中滲透着無限的柔情，她拉起我的手，輕輕地去按在她那染紅了鮮血的胸脯上，然後再閉上眼睛，嘴角流露出一絲讓我永生難忘的微笑。」

「我敘述到這里，再也沒有勇氣往下說了，因為我怕自己控制不了過份的悲傷，而當衆哭出聲來，於是，我向大家宣佈道：

「各位！我的故事講完了。」

整個客廳靜得連彼此的呼吸聲都可聽到，而這種死寂的氣氛維持了一段很長的時間，最後，還是由自稱大律師的小林先開口：

「後來梅妹怎樣了？」

「流血過多！死了！」我補充一句：「死在我懷里。」

過了許久，小林再問：

「如果梅妹沒有死，你們會結婚嗎？」

「我也不知道。」

又過了許久，老朱問道：

「你還會不會第二次戀愛？」

「第二次——？」我苦笑一下說：「你弄錯了，事實上我連第一次戀愛都沒有戀過。」

「那——你跟梅妹——？」老朱不解地瞪着我。

「我跟梅妹從來就沒有說過一句『我愛你』，這也可算是戀愛嗎？」
「這才是最偉大的愛！」小林站起來：「讓我代表全體在座的朋友向你致最高的敬禮。」



文冬客

谷中鳴著

紅泥新村雖然有好幾萬人口，但在我二叔的咖啡店進出的顧客，却好像金魚缸里的金魚那樣——來來去去都是那幾十個熟悉的面孔。連我這個只逢星期六和星期天才來幫忙的侄兒，也不會對他的顧客感到陌生。

今天是星期日，也是報紙刊出福利彩票中獎號碼的日子，所以，今天的茶客特別多，一早便宣告滿座了。

幾份印有彩票號碼都比平日增高了百倍的身價，變成了你爭我奪的對象。

而那些搶不到的茶客，有的索性就站在他人的背後，彎着身子在對着手中一張又一張的彩票號碼？好像連一秒鐘也不能等待似的。

就在這個人人都抱着同一個希望（希望中獎）的時候，有一位正全神貫注在對着一疊彩票的青年，遽然發狂地推開桌子，踢倒椅子，像燕子般地衝出咖啡店，腳不停蹄地消失在橫街的盡頭。

在座的茶客也連鎖性地喧嘩起來。

在紊亂中；有人幫忙拾起翻倒的桌椅，有人代收拾起地上的茶杯碎片，有人代拾起那張已經濕了一大半的報紙，還有一個拾起了兩張沾滿了咖啡的福利彩票。……

場面雖然極度混亂，但在各人七口八舌的喧囂中，仍然可以獲得一個肯定的結論——「那小子一定是中了頭獎！」

「如果不是頭獎，也該是二獎！」有人在附和着。

「當然囉！如果只噴到一點馬糞，那又何必緊張成這個樣子？」有人在答腔。

「對了！那小子是誰呀？過去好像很少見過。」有人驚訝地問。

「啊呀！你還不知道？他就是寶通餅干廠新來的伙計亞光呀！」這次輪到三嬸發言了：「聽

說是文多來的，初來的時候還在我們這兒搭過伙食呢！」

「什麼？那小子是文多來的？」有一位戴近視眼鏡的中年插口道：「那他就要特別小心了！」

「爲什麼？」許多人一齊問。

「嘿嘿！難道你沒有聽過人家說過：『文多落來嘅』這句話嗎？文多客，『容也易』給人家騙光了？」

其實，文多距離首都吉隆坡不過四十二英里，城市也不小，但不知怎的，一般人的世俗眼光却當它是一個落後的荒郊，故對一般比較誠實的人，比較容易上當的人，都冠以「文多客」的稱號。

亞光既然是來自文多，而錢財又露了眼，相信麻煩就更多了！

但不要緊，大城市雖然人情薄如紙，而這次關心亞光的人却出乎預料的多，除了一些平平凡凡的村民外，其中也有好幾位擁有某些銜頭的社會聞人，他們都自告奮勇，甚至爭先恐後的要爲亞光服務——尤其是如何領取獎金，及領取獎金後將如何利用等事宜。

可是；問題來了——亞光失蹤啦！

據他的老板說：亞光是不告而別的，連薪水也沒有領，衣服也沒有拿，也沒有對工友留下任何口信及字條，所以沒有人知道他去了那里？

「我們直接到文冬去找他啊！」社會聞人大肚林第一個挺身而出。

「是呀！他一定是回家了。」另一位社會聞人光頭李馬上附和。

「那麼！我們現在就動身吧！」也是社會聞人的四眼劉從扶袋裡掏出汽車的鎖匙，好像在前綫聽到衝鋒號的士兵，一秒鐘也不能拖延。

提到文冬，過去我曾在那兒的學校當過臨時教員，認識一些人，所以，那些社會聞人硬要拉我同行，希望憑着我這隻識途老馬能早一秒鐘找到亞光。

當我們一行人浩浩蕩蕩抵達文冬後，雖然費了不少唇舌和時間，也踏遍了街場和新村，但到底終是徒然，因為我們手上沒有亞光正確的地址及其他資料，所以當地人士雖然熱情可嘉，但却有心無力，沒奈何，我們只好乘興而來，掃興而歸。

剛回到紅泥新村，叔叔便很神秘地把我拉到一旁，並偷偷地告訴我：

「剛才亞光曾來過電話。」

「什麼？他來過電話？說些什麼？」我也緊張起來。

「他一開口便問福利彩票的辦事處在那里，又問要幾天以後才能領取獎金？」三叔有一股莫名的興奮。

「你沒有問他現在在那里？」我問。

「我剛要問，誰知他突然說：『有人來了，現在不方便談，今晚再給你電話吧！』」他說完就掛斷了線，唉！真不巧！」三叔嘆了一口氣。

當「今晚」將近變成「昨晚」的午夜時分，電話鈴響了，三叔在第一串鈴聲未停以前，就閃電似的抓起聽筒，他的手有點顫抖，聲音也有點顫抖——只見他既緊張又興奮地對着聽筒必恭必敬的說：

「哦！是的！……哦！你是『亞公』！啊！『亞公』！恭喜你！恭喜你！嘿嘿！……我

知……我知……嘿嘿！……我又不是三歲小孩子，怎會隨便告訴別人呢？你放心好了！……

……『亞公』！你放心好了！……哦……哦……啊！什麼？現錢呀？……嘿嘿！有！有！

！有一點！啊！愛多少？嘿嘿……別說笑了！『亞公』！你真會開玩笑，爲什麼不相信你呢？

既使你沒有中頭獎也相信你呀！……嘿嘿！……一千元？有有有！好！好！好！明天！

明天我去！好！一言爲定，好！再見！明天見！」三叔放下了聽筒，額上的汗珠也掉了下來，他

默了一陣子才顫着聲音對我說：

「想不到亞光對我們這麼好，他不但叫我帶他去領取獎金，而且還答應給我兩巴仙的喝茶錢，哈哈！我真是行老運了！哈哈！」三叔忘形地狂笑起來。

「幫人家一點忙，爲什麼要人家這麼多的喝茶錢？」我回憶起三叔剛才接電話時的那種態度，心里有一種難以啓口的感慨。

「嘿！你這傻子，這是橫財呀！再說，兩巴仙就是八千元，誰不要？」

對三叔的反問，我無言。

第二天一早我就走了。

第二個星期六我照常到三叔店里幫忙，一進門，三叔又把我拉到一旁說：

「亞光下個禮拜三就可以領獎金了。」

「這幾天他在那里？」我問。

「在……………」三叔仔細地看看前後左右的確沒有外人後才壓低嗓子說：「美輪酒店」。

「那費用不是很大？」我又問。

「這有什麼關係？四十萬元頭獎這樣容易花完嗎？現在每天用三幾百元算得了什麼？」

「可是，他的獎金還沒有到手，那來的這麼多錢花？」

「啊呀！你讀書讀傻了，難道你不明白『小錢不入，大錢不入』的道理嗎？不瞞你說：這些費用我能帮他先出的，再說，他要不是看得起我，恐怕現在我也和他們一樣——還不知道他在哪里呢？」

「他們——？是誰——？」我疑惑。

「多囉！比如光頭李，大肚林，四眼劉，還有亞光的老闆等，他們前幾天還常常到我們這兒打聽亞光的消息呢？噢——？奇怪了，」三叔抓抓頭皮沈思了一會又說：「真的有點奇怪了！」

「奇怪什麼？三叔！」我問。

「這幾天他們一個也沒有再來問過，難道他們已經知道亞光的行踪了？」

「可能他們已灰心了，不再找他。」

「不！大肚林說一定要找到他，一個要亞光帮他買一層樓，對了！光頭李也要叫亞光和他合股開一個新的錫礦，還有，四眼劉要介紹一段靠路邊的膠園給他，還有……」

「三叔！」我打斷他的話問道：「你好像很怕他們知道亞光在那里？」

「那當然囉！第一；是亞光不允許我告訴別人，第二；嘿！知道的人多了，也就變成僧多粥少了，明白嗎？」

星期一一早我又走了。

再回到三叔的咖啡店又是另一個星期六。

和上兩次一樣；一進門三叔又把我拉到一旁，但這次他却忘了看看週圍有沒有外人便單刀直入的問道：

「你銀行里是不是有兩三千元存款？」

「是呀！」

「先借給我週轉一下，怎樣？」他第一次用焦急和期待的眼光望着我，樣子有點可憐。

「你——？——會少錢用？」我知道他經濟狀況向來不錯，銀行戶口里六七千元現金是常備的，而通常有人向他挪借三兩千元也不成問題，爲什麼現在會現出這麼一個可憐兮兮的形相？

他大概是看穿了我內心的疑問，於是搓着雙手有點難爲情地說道：

「不瞞你說；我的現金都借給亞光去了，近幾日他包了一個女人，又跟他們賭博，一下注就是一千、八百的，所以，十千八千塊很快就沒有了，但不要緊，好在再過三兩天就可以拿到獎金

了。」

「那——」我猶豫一下問：「你要先拿多少？」

「他昨晚輸了五千多元，可是我只能爲他籌到三千塊，還差兩千，你就先給我兩千吧！」

「好吧！我開張支票給你。」我一面開支票一面提醒他：「三叔；我有一種預感，總覺得你這麼做並不是辦法，有時，我甚至會懷疑你有一天會吃虧，會懊悔的。」

「你說到那裡去了？你以爲亞光會是老千嗎？你不要忘了，他是『文冬落來的』，放心吧！

「三叔又恢復了上星期六的笑容說：『只要在這三天里不要開罪他，當他領了獎金後，難道會忘恩負義不成？你放心吧！』

星期一一早我又走了。

但下一次到三叔的店里却不是另一個星期六，而是提前兩天的星期四，那是三叔特地打電話到公司找我，要我馬上前去一趟，說有要緊的事商量。

抵達三叔的咖啡店時，里面已擠滿了人，比巴利還吵還亂。

我撥開人群進去，只見三叔，光頭李，大肚林，四眼劉，和寶通餅干廠的老闆等正在大發雷霆。

「我們上當了！」三叔低下頭，拋給我一個愧疚的眼光。

「亞光呢？」我問。

「走啦！」三叔說：「他根本沒有中彩票。」

「你怎知道？」我問。

「我到旅館找不到他，只好到金美人樓上（福利彩票辦事處），誰知在那裡先後遇見他們。

「三叔指一指那幾位社會聞人後又說：『大家談起來才知道事情有點不對勁，因為亞光跟他們每一個人都有聯絡，也拿過他們不少錢，因此，我們只好向彩票局調查，結果不出所料，頭獎早一天已給一位印度人領去了。』」

「其實，你們也太大意了，爲什麼不先看看他那張中獎的彩票呢？」我問。

「唉！有誰會想到一個『文冬落來的』敢在大城市欺騙我們呢？」光頭李摸摸他那禿了的頭

「說來也是；你們一向輕視文冬客，當然不會懷疑他有這種本領和這種膽子來欺騙你們這些社會聞人了？」我頓了頓又說：「但不是我誇口，幾日前我就有懷疑了。」

「車你的四十八吋大炮！」大肚林摸摸凸出的肚嘴白了我一眼。

「算了吧！大作家！」四眼劉把眼鏡推高一點瞪着我說：「別吹了！誰不知道你也被騙了兩千元？還誇什麼口？」

兩千元，一個2，三個0——我多辛苦才儲蓄下來的老婆本呀！唉！



中了彩票以後

谷中鳴著

(一)

在吃晚飯的時候，我發現木耳湯里沒有蛋花，於是我問太太：

「奇怪！爲什麼這幾天不見雞蛋佬送蛋來呢？」

「哦！對了！今早在巴利，我聽到好多人說：雞蛋佬中了福利彩票二獎，不知是真是假？」

提到中彩票，雖然事不關己，但太太的眼里也流露出興奮的光彩。

「什麼——？二獎——？那不是十五萬？」我腦海里的熒光幕上即刻映出了一疊疊的鈔票，紅紅綠綠的：「十五萬！哇！難怪他不用再賣雞蛋了！嘿嘿！假如我也中了十五萬，哼哼！哈哈

「……」

「喂呀！如果你怎樣？是不是想學你姐夫？想學隔壁的猪肉佬——娶小姨啦！金屋藏嬌啦！哼！你們男人……」一排機關槍，幾串手榴彈，轟得我腦海中的「電視片集」開了花。

「喂！喂！太太！」我連忙擋駕：「天地良心！我連夢也沒有夢過，你怎麼可以不分皂白……」

「哼！你們男人啊！沒有一個是好東西，一旦發了達，有了錢，就像多長了幾個翅膀似的，就……」太太激動得差點打翻飯碗。

「太太！你不能一枝竹竿打倒一船人呀！不要開口閉口就『你們男人！你們男人！』的好不好？其實，依我看來——你們女人也不見得好到那里去？」話出了口，心里也涼快了一點。

「哼！我們女人有什麼不好？」太太輕咳了一聲，清一清喉嚨又說：「告訴你！我們女人在歡樂的時候能與丈夫共歡樂，在艱苦的時候，也能與丈夫共艱苦，可是！你們男人呢？只能共艱苦，不能共歡樂，一旦有了錢，就想飛了，就……」

「好了！好了！人家中彩票票爽得半條命，我們就吵得半條命，值得嗎？」我也輕咳一聲，也清一清喉嚨道：「太太！吃飯吧！我現在還沒有錢，等我也中了彩票，也發了達，你再嚕嚕，再

跟我抬貢好嗎？

.....



(一)

一個星期天的下午，雞蛋佬突然駕到。

「哇——原來是雞蛋佬，三四個禮拜不見了，聽說你中了大彩票？」我迎上去熱烈地握住他的手，表示一種誠意的祝賀。

「嘿！你的消息真靈通！」他縮回手，自動坐在沙發上。

「喝杯什麼？冷的？熱的？」我看他一身光光鮮鮮，坐在我的舊沙發上，心里不免有點不自然，好像委屈了他似的。

「不喝了！我沒有什麼時間，我的司機在外面等着。」他將「司機」兩字提高了半個音階。
「哇——換了車，讓我看清楚一點。」我撥開窗紗，探頭欣賞了片刻說：「哇——二八〇，馬士里，冷氣！夠威！夠威！實在夠威！」我也將「夠威」兩字提高半個音階。

「嘿嘿！值不了幾個錢的。」他蠻不在乎地掏出香烟和打火機，點着了，狠狠地吸了一口，然後，讓白色的烟霧由那兩個黑色的鼻孔緩緩地冒出來，冒完了他才接着說：「我本來要多買一架三五〇的，可是，他媽的，目前沒有現貨。」

「可以ORDER呀！」我在幫腔。

「我已經『奧的』了，再過幾個月就可以到了。」他邊說邊彈去烟蒂，不知怎的，我發現他彈烟灰的手式也充滿了藝術性。

「喂！雞蛋佬！怎麼你現在抽的香烟是朱古力色的呢？」我好奇地問。

「哦！這是……是……是……」東姑烟」，一包要整兩塊錢，這是東姑和部長們抽的。」他遞過那個特別精緻的盒子給我欣賞。

「哦！原來這叫做『東姑烟』？我還是第一次聽到和第一次看到。」我將盒子翻來覆去又說：「這也難怪，一來我本身不會抽烟，二來以前我看到你抽的，不是打獵牌，就是電筒牌。……」

……」

「嗨！那些牌子還談它做什麼？」他邊說又邊掏出一個金光閃閃的珍貴打火機；「這個你也沒看過吧？這是超級的朗臣打火機，一個要三四百元。」

「沒有！沒有見過！我只見過以前你天天打不着火的那個又生鏽，又髒，又……」

「嗨！那個早就不知給我丟到那里去了，那個，怎麼還可以用呢？」他不屑地瞟我一眼。

「哈哈！真是『士別三日，刮目相待』，想不到三個星期前的雞蛋佬，和三個星期后的雞蛋佬，竟……」我尚未說完，便給他打斷了。

「喂！老谷！」今日吾同往時了，不要再叫我雞蛋佬好嗎？「佬佬」聲的，給人聽了我還有什麼面子？」他再不屑地瞪我一眼。

「哦！對不起！對不起！應該叫『劉柏旺』先生才是，不！應該叫『劉柏旺頭家』才對，嘿！失敬！失敬！」我故意將「劉柏旺」讀成「劉百萬」。

「叫先生或叫頭家倒不必，我們是一場老朋友嘛！」他進門以來，只有這句話最順耳，於是，我附和着答道：

「是的！我們的確是一場十多二十年的老朋友了，記得當年狼狽的時候，一個麵包兩個人啃

「海——十多年前的倒霉日子還提它幹嗎？告訴你，現在，我連家里那些雞都不要了。」他伸伸懶腰，半躺在沙發上。

「哦——那些生蛋的母雞？……賣了？」我睜大眼睛瞪着他。

「哈哈！你以為我劉某人還看到那幾塊錢嗎？告訴你！全部送給了左鄰右舍，他們爽死了，嘿——」他索性把雙腳搭在另一張沙發上，自鳴得意地笑着。

「對了！提到母雞，我才記得還欠你五十個蛋的錢，一共是……」

「哈哈！我連幾百隻母雞都不要了，還要你這十元八塊？告訴你：我今天來的目的，不是向你收賬，而是要你幫我一個忙。」聽他的語氣倒認真。

「幫忙？什麼？我還能幫你什麼忙？你有沒有搞錯？」我感到意外。

「我……想買一些書，可是，你是知道的，我小的時候是『先生教我讀書，我去打山豬』，到現在，連『牛』字也不多識幾個，所以，不知該買些什麼才好？」這些話倒是由衷之言。

「買書？買書作什麼？」我不解。

「我……想買一點擺一擺，你想，一間這麼大的洋樓，沒有一個書櫃，沒有幾本書擺擺，

還像個樣子嗎？」

「哦！原來如此，那你打算買些什麼書？」

「這個——我外行，不過，我以為越厚、越大本的越好！那天，我看到我們隔壁的黃先生有一本這麼高，這麼寬，這麼長的……」他好像砌磚似地比劃着。

「哦！我明白了！那是康熙字典，有小枕頭那麼大。」我也用手形容着。

「還有，我家對面的李先生有一本這樣厚，這樣寬，這樣長的，里面有好多中國的風景，……」

「哦！那是『錦繡中華』，好貴的，一本要百多塊錢。」

「啊呀！『錢嘅嗎』！管它呢！總之，『年晚煎堆，人有我有』，面子上不輸給人就是了，你說對嗎？」

「這……」我不敢附和。

「你有時間嗎？寫一些書名給我去買吧！」

「你自己去買不是一樣嗎？見到最大本就買下來，不就解決了？」

「話雖然是這麼說；但也不能太隨便，我的意思是；那些書擺出來，要給人家一個好印象。」

「什麼印象？」我茫然。

「讓人家以爲我們一家人都很有學問。」

「哦！原來如此，好！讓我們找出一本出版社的目錄來，選一些最厚，最寬，和最長的給你。」

「記着！幫我選一些比較『深』的！」

「深的？爲什麼？」我更茫然。

「深一點才能表現出我們的學問也深一點，不是嗎？」

「那麼——外國的要不要？比如沙士比亞全集？英國的百科全書？……」

「好！好！中國的，外國的都好！只要深的，大本的，就可以了，錢嘛——不成問題。」

「OK！我幫你選，不過，要一段相當長的時間，你先叫司機進來坐坐喝杯水吧！」

「他——怎麼可以進來？」他睜大眼睛問。

「難道你怕車子會給人偷了不成？」

「不！他是什麼東西？你忘了他是個司機麼？怎麼可以進來跟我排排坐？哼！『都無解嘅』」

「他最后那句廣東話很小聲，我差點聽不到。」

.....



(三)

兩個星期後的某一天下午，雞蛋佬又突然駕到。

「噢！雞蛋佬——不！對不起！是劉柏旺先生，想不到是你。」

「嘿！無事不登三寶殿！」他主動跟我握手。

「什麼？又要買書？」我開玩笑的問。

「不，書買了，一共『才』兩千多元，攞起來差不多夠氣派了，哦！老谷！謝謝你的幫忙。」

「他再次跟我握手。」

「不用客氣，大家老朋友嘛！」我由衷的說。

「就因為是老朋友，而且我又知道你的文墨不錯，所以又來麻煩你一次。」他坐下來，又掏烟，又打火。

「到底有什麼事？」我在猜着他的來意。

「幫我起個稿，我要登廣告。」

「登廣告？登什麼廣告？」我疑惑。

「聘請家庭教師！」他從容地說，蹣起雙腳擱在另一張沙發上。

「哦！你的孩子要補習？」

「不！我的孩子大的才五歲，小的才三歲，怎能補習呢？」

「那——？」

「是我的老婆——阿蘭。」

「阿蘭——她——？」

「不錯！是阿蘭要補習，你是知道的，阿蘭雖然在尊孔唸過初中一，但結婚后什麼都交回給先生了，所以，她想補習一點中英文，免得給人家看輕。」

「看輕？誰看輕她？」

「左鄰右舍，噢！我是說現在的左鄰右舍的太太們，她們個個都能講很流利的華語及英語，可是……阿蘭……她……」雞蛋佬垂下頭，顯得相當頹喪。

「哦——我明白了！」我恍然大悟。

「這幾天來，她常常跟我大吵大鬧，……」他把頭壓得更低，由失意轉爲痛苦。

「鬧什麼？以前吵吵鬧鬧，說是爲了錢，現在，錢有了！而且多了！還有什麼好鬧？還有什麼好吵？」我不客氣的反問。

「唉！老谷！你不知道！她吵着要我馬上給他找一個家庭教師，教她最標準和最純正的華語，免得給隔壁的張太太輕視，譏笑——說她連『師範學院』也講成『吃飯學院』……」

「哈……」我忘形地狂笑起來。

「老谷！說真的！給我起個稿吧！」他的眼光恢復了一個月前的好意。

「請家庭教師還不容易？隨便託個朋友介紹不就行了嗎？爲什麼要花錢登廣告？」我覺得他未免小題大做了。

「有啊！我也托人找過，可是，找不到大學生呀！」

「什麼——？你要聘請大學生做你的——家——庭——教——師——？」我有點不相信自己
的耳朵。

「這……這是阿蘭的意思，他說大學生的學問才夠高！口齒才夠好！華語的發音才夠標準
純正，而且，大學生才富有幽默感……而且，我也覺得；像我們現在這種人家，如果請一個太過
『水皮』的，未免太丟臉了，人家還以為我花不起錢呢！」

「哦！原來如此！那——你打算給人家多少薪水？」

「薪水暫時不必提；你只要說待遇絕對優厚便可，至於應徵的條件；你就這樣寫——第一：
要大學程度，第二：要口才伶俐，第三：要富有幽默感，第四：要精通各種賭博技術……」

「什麼？做家庭教師，還要精通各種賭術？你有沒有搞錯？」

「唉！說來真見笑人，阿蘭除了賭字花和千字萬字外，其他如麻將，占那米，二十一點等等
，只懂得一點皮毛，還不夠精，所以最近跟隔壁的太太們賭起來，就常常輸得落花流水，」他頓
一頓又說：「錢輸去了不要緊，可是人要面子呀！所以，阿蘭下決心一定要爭回這口氣。」

「哦！原來如此！好！你等一等，我現在就給你起稿。」

(四)

一天早上，在吃早點的時候，太太拿份報紙對我說：

「亞嗎！雞蛋佬的廣告登出了，你看！」

「哦！在那一版？讓我看！」

果然，在通報的顯著版位上，出現了他的廣告——

某大富翁欲聘請家庭教師一位，應徵者必需具有大學程度，以識華語，發音純正，口才伶俐，且富有幽默感者合，如精通各種賭術，將優先錄用。待遇方面絕對優厚。凡有意應徵者，請將

詳細履歷投吉隆坡郵政信箱二五〇八號轉交，信封上請註明『家庭教師』字樣，合則函約面洽，否則恕不作覆。

「他媽的！死要面子。」我丟下報啐道。

「噢？稿是你自己起的，爲什麼還罵人？」我太太不解地問。

「我的原稿明明是寫『茲欲聘請家庭教師一位』，他媽的，他竟自己改成『某大富翁欲聘請家庭教師一位』，這不是死要面子嗎？」

「嘻嘻！真是往自己的臉上貼金，怕人家不知道他有了幾個錢！哼！」太太不屑地說。

「唉！我看雞蛋佬就將連自己姓什麼也忘了啦！」我感歎的說。

「巴利里有好多人都都在批評他；昨天，我又聽到一個關於他的笑話呢！」太太忍不住先笑了

「什麼笑話，說來聽聽！」我焦急的期待着。

「亞福孖說；上個星期，雞蛋佬一家人曾經回過沙埔的老屋，聽說是爲了要搬他父母的神位去新的洋樓。當他們抵達老家時，一般老鄰居便圍上來問長問短，其中有一位豆腐嫂叫他們以后常常回到老地方來玩玩，你知道阿蘭怎樣答？她說：『噯呀！咪搞我！容也易俾人地綁票呀！』」

(五)

廣告刊出后的第五天，雞蛋佬又在我家出現了；

「喂！老谷！又來麻煩你了！」

「哦！雞蛋——不！劉柏旺先生！我感到無限光榮，近來，我的門口常常出現你那高貴的馬士里，真使寒舍沾光不少。」我半真半諧的說。

「不要開玩笑，來！幫我看看這些應徵信！」他將一個包裹拋給我。

「哇！這麼多？」我用手秤一秤，足足有半斤重。

「一百五十二封。」

「怎樣看得完呢？」

「這些綁着的不必看了，都是『水皮貨』，這七八封還差不多，哦！對了！這封我做了個記號的，好像說唸了二十多年的大學，嘿！我不大會看，不曉得是不是？那——就是這封，你看看！」他特別抽出一封給我。

「好！讓我看看！」

原來這是一封似無聊，似搗蛋，也似幽默的信，其內容是——

X+Y先生女士：

看到你的特殊廣告——在通報上。

我有超越的資格——所以我應徵。

下面是我非凡的履歷——書唸了二十五年，其中有二十年是大學教育，但至今尚未畢業。

我的華語發音是一百零一巴仙純正——告訴你：在電台報告新聞的王寶英還輸我一巴仙。

談到各種賭術——那「犀利咯」——不是吓你；我曾打破一個星期上八天雲頂的記錄，最近，

韓國的賭場還打算聘請我去做顧問呢！

如果你以為我這樣的資格不會大才小用的話，即請擲下聘書，並聲明各種條件及待遇，如還不錯的話，我可以考慮考慮。末了！祝

好！

應徵者：郭萬孝上。

看完了信，我不禁捧腹大笑，一笑天下竟有這麼無聊，這麼幽默的人。二笑雞蛋佬竟「滕查」地將這封信視為心肝寶貝。

「你到底笑什麼？有什麼這樣好笑？」他感到莫明其妙。

「我笑——這個人的資格超過了。」

「你是說——可以請他？」

「當然可以！」

「那麼！再麻煩你一次，幫我回一封信給他，叫他越快越好！阿蘭昨晚又跟我大吵大鬧了一場。」

「你的條件怎樣？比如一個星期上幾天課？每次幾小時？一個月的薪水多少？」

上七點半開始到十點止，至於薪水，你看應該給多少？」

「這個我怎知道？但你別忘了，人家是『大大的』的大學生呀！」

「是的！大學生，給得太少，我也沒有面子，這樣吧！我每月給他壹千元。」

「什麼？一千元？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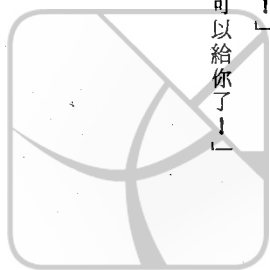
「是不是太少了？」

「不！差不多了！」

「那麼！你就幫我回一封信吧！」

「可以！你坐坐！十分鐘后就可以給你了！」

.....



(六)

一天早上，我接到一個這樣的電話：

「哈囉！請谷中鳴先生聽電話。」

「我是！請問你是那一位？」

「我是老劉呀！」

「老劉？那一位老劉呀？」

「曖呀！我是雞蛋佬呀！你忘了嗎？」



「喂！你有時間嗎？現在——」

「什麼事這麼緊張？」

「陪我去——去警察局，我不會講英文。」

「警察局——到底發生了什麼事？」

「我………老婆………不見啦！………」

「什麼？阿蘭會不見？你有沒有搞錯？」

「真的！我起身她就不見了！」

「會不會是出去了？或是回了娘家？」

「不！她………她有留下一封信！」

「信——？她留下一封信？你們是不是又大吵大鬧了？」

「沒有呀！她………」

「沒有鬧架，為什麼會留書出走呢？」

「唉！老實告訴你吧！她是跟那個大學生郭萬孝私奔了呀！」

「什麼？私奔了？跟家庭教師『開玩笑』一起私奔了？」

「噯呀！不是『開玩笑』，是『郭萬孝』，他媽的，我真是有眼不識泰山，看他戴起金絲眼鏡，一表斯斯文文的，他媽的臭蛋，原來是個大色狼，才三個月的時間，連老婆也給他『敬』走了！他媽的！還有……」

「還有什麼？」

「他媽的！銀行的存款也弄光

「有多少？」

「還有五六萬哩！」

「孩子呢？有沒有一起帶走？」

「他媽的！孩子她要帶去搞屁呀？」

「那你現在打算怎樣？」

「我也無主意了！老谷！大家一場老朋友，你就來一趟吧！我的心很亂，我……」

「你來我的店好嗎？我……」

「我……他媽的！連馬士里也給這個臭XX駕走了……我……現在沒有車了呀！」



「好！那麼就由我過去吧！」

「記得！快點來呀！」

「好！我一放下電話就來！」

我的太太看我放下電話后，便睜圓兩顆疑惑的眼光問道：

「什麼？雞蛋佬的老婆『跟佬走』了？」

「是的！跟她的家庭教師一起私奔了！」我邊穿衣邊說。

「唉！做夢也想不到阿蘭這個人會……」太太哽咽着喉嚨接不下去。

「哼！太太！你不是說過；你們女人不但可以共艱苦，同時，也可以共歡樂嗎？哼！現在就夠歡樂了！」我尖酸地挖苦她。

「這……」她低垂着頭，無限感慨。

「嘿！嘿！現在『啞』了呢！」好！等我回來后再給你慢慢理論。」我說完便匆匆出門去了。

.....

(七)

趕到雞蛋佬的洋樓，他正在氣極敗壞地對着兩個不懂事的孩子，及兩個女佣人在大發雷霆。女佣們在抗辯着，孩子們在莫名其妙的哭嚷着，構成了一首悲歌，令人聽了心煩又心酸。

雞蛋佬也好像哭過了，眼睛血紅的，聲音也嘶啞了，他一見我便如獲救星的把我拉進客廳，然後遞給我一封信說：

「那！這就是臭XX留下來的，你看！」

「看信上的字體很差，但詞句倒通順流暢，顯然是那家庭教師的傑作……」

「你唸唸給我聽吧！我不大會看。」

「好！你聽着——」

柏旺：

請原諒我忘了八年夫妻的恩情，我走了，遠遠地走了。

我知道你一定會怪我，罵我，甚至咒我，但你也應該怪自己，罵自己，甚至咒自己才公平呀

你自己想想看；這些日子來，你學到了些什麼？你進步了些什麼？你有沒有聽我的話完全洗去「土頭土腦」的呆氣？你有沒有聽我的話去培養起高貴斯文的氣質？你有沒有聽我的話去製造及欣賞「幽默感」？沒有！你甚麼也沒有進步，連抽跟香烟的姿勢也不會擺，連走條路的地步也不懂得表現應有的高貴，你想；當有人問我：「MISS LAND！那個MAN是你的什麼人呀！」你想；憑着你這副尊容，我能坦白的告訴人家；「那是我的HUSBAND嗎？」

老實告訴你；這幾個月來我就不同了，我分分秒秒在進步中，現在，我已懂得什麼叫做「新潮」？什麼叫做「自由」？什麼叫做「愛情」？什麼叫做「幸福」？什麼……只有你這座古老石山；推不動！喚不醒！教不精！你再想想，我今年不過是二十六歲零三個月，人生剛剛開始，

我怎能對着你這塊不解溫柔，不知憐香惜玉，不懂詩情畫意的木頭過一輩子呢？

再老實告訴你吧！我已找到了理想中的白馬王子，（你恐怕連什麼是白馬王子也不懂吧！）我們已建築了美麗輝煌的宮殿，我要飛了，我要像小鳥那般自由地飛翔，我要去尋找屬於我自己的世界——這個世界多美麗啊！

我走了！兩個孩子是你們劉家的骨肉，當然，我不能自私的帶走，但願你好好的照顧他們，至於銀行里的存款，我全部帶走了，這輛馬士里我已在兩天前賣了，錢也收了，關於這間屋子，我還有一半的名字，但現在全部給了你吧！

我走后，你不必報警，也不必登報找我，因為當你看到這封信時，我與我的白馬王子已搭夜班飛機凌空飛去，飛往地球的另一面去渡蜜月了！

末了！我不想說「GOOD BYE」，但我願說：「WITH BEST WISHES TO YOU」

阿蘭留字。

又：如果你再婚我並不反對，不過，我要提醒你一句：最好找個土頭土腦的女人才算門當戶對，才能白頭諧老。

「你明白信中的內容嗎？」我問。

「你唸了出來，我便明白了，他媽的！我做夢也想不到阿蘭會這樣硬心腸，居然會拋夫棄子？想當年，我撞車受傷在醫院躺了七八個月，她一個人是多麼堅強地挨下去，可是……現在……唉！真是女人心，海底針，不！女人心——蜂尾針！……唉！他媽的臭蛋……」雞蛋佬搶過我手中的信紙，閃電似的撕得粉碎。

「你不能怪全世界的女人，難道你的母親也是海底針？也是蜂尾針？其實！這只能怪你們自己沒有正確的人生觀，才致使思想出了軌。……」

「老谷！暫時不提這些吧！你說！我現在該怎辦？」

「你不是說要到警察局嗎？」

「哦！是的！」

「那麼！我們走吧！」



(六)

半年后，我在椰加達賭場碰到了阿蘭，可是；她幾乎變成了另一個女人了，要不是她先跟我打招呼，我實在不敢冒然叫她。

「嗨！谷先生！想不到在這兒遇到你！」她大方的趨前來跟我握手。

「噢——阿蘭——？」我有點不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「不要叫我阿蘭吧！我現在叫蘇茜！」她還捨不得放鬆我的手。

「哦！蘇茜？妳……」我望着她一身新潮兼性感的打扮，不禁想起另一個男人，於是問

道：「怎麼？郭先生沒有跟你一起來嗎？」

「唉！別提他了！」她苦笑一下說：「半張彩票給他騙光了！」

「騙光了——？那你——？」我實在不忍心再問下去。

「不瞞你說；我現在什麼也沒有了。」她翩然的轉了個身子又說：「唯一剩下的財產，就是這副還沒有僵去的肉體。」

「妳……」我上上下下的打量着她。

「你看我不是老了？」她又轉個身子，然後有意無意的挺一挺胸部說道：「我承認年紀是大了點，但經過打針美容后，在這個地方還值得幾個臭錢的！」

「什麼？妳——」叫我怎樣開口呢？

「好多吉隆坡來的賭客，都知道我在這兒零售青春，也有不少人跟我交易過，所以，我沒有必要騙你，瞞你，」她苦笑一下又說：「反過來——如果你認為我的身材還不錯的話，我今晚可以到你的房子去，一樣可以跟你睡到天亮，嘿嘿！谷先生！你敢嗎！嘿嘿……」她的笑臉比哭還難看，她的笑聲比哭還難聽。

「妳真的落到這個地步？」我盯着她，恨不得能看透她的心。

「沒有辦法！錢被騙光了，又吸上了白粉，一個女人，無一技之長，又沒有面目回家，也不敢去見任何親友，最后，只好用最原始的方法去賺錢了。」她痛苦地咬一咬嘴唇又說：「不過！我還是希望你不要將我的墮落坦白告訴栢旺，就讓他以為我已經……死了！」她哽住了喉嚨，淌下了眼淚。

空氣在凝結中，過了片刻她才以低泣的聲調問道：

「栢旺……他好嗎？……還有……孩子……」

「栢旺很好！孩子大的已進了幼稚園，小的也很天真。」我不想騙她。

「孩子們有了……新媽媽？」她繼續淌淚。

「還沒有！不過！妳有一個妹妹過去幫他的忙，看樣子跟栢旺的感情很不錯，可能……」

「你是說『三八妹』吧！她今年……十九歲了，……她雖然……有點『三八』，……」

……但她却有好福氣……」她像在自言自語，也像在回憶。

「阿蘭——妳應該回去，一個人在這兒不是辦法！」我由衷的勸她，也打算助她一臂之力，可是；她又悲切的說道：

「嘿！谷先生！你以為我還能回去嗎？你以為我還有面目見柏旺嗎？你以為我還有資格做孩子的母親嗎？你以為我還能變回以前的阿蘭嗎？……谷先生！謝謝你的好意了！我……心領就是了！……」

我無言以對。

彼此靜默了幾分鐘。

最后還是她先打破沉寂問道：

「他——現在做什麼？」

「他——又做生意了！」

「什麼生意？」

「老本行——賣雞蛋，又養母雞！」

「他……」

「他把洋樓租了給別人，自己又回到沙埔的非法屋去。」

「你們常來往？」

「他每星期送一次雞蛋來，但他也變了！」

「變了！變得怎樣？」

「他變得比以前更努力，更和氣，更節省，現在，他再也不討厭我叫他『雞蛋佬』了！」

「他——」雞、蛋、佬，多親切呀！……」她在自言自語。

「他還說：他是金魚缸里的淡水魚，是不適合在大海中生存的，所以，他在多位朋友的勸告和協助下，又回到了他的金魚缸。……」

「浪——子——回——頭——金——不——換——」她一字一字地唸着：「可是；我已是一——失——足——成——千——古——恨。——再——回——首——已——是——百——年——身——了——」

完